

# 合肥百大集团工作服采购项目 1 标段招标

（项目编号：2023BFFWZ02608-1）

##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人：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合肥市产权交易中心

日 期：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1. 总 则.....	16
2. 招标文件.....	19
3. 投标文件.....	20
4. 投标.....	23
5. 开标.....	24
6. 评标.....	25
7. 合同授予.....	26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7
9. 纪律和监督.....	27
10. 其他内容.....	28
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招标投标操作规程.....	29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有效价格）.....	32
第四章 合同.....	40
第五章 招标需求.....	4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7
一. 开标一览表.....	68
二. 分项报价表.....	69
三. 投标函.....	70
四.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72
五. 投标保证金.....	74
六. 投标人初步评审资料（最低要求）.....	78
七. 投标业绩.....	79
八. 投标人情况综合简介.....	79
九. 投标响应偏差表.....	80
十. 财务状况介绍.....	89
十一. 生产制作方案.....	89
十二. 售后服务方案.....	89
十三. 企业综合评价.....	89
十四. 有关证明文件.....	90
十五.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90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合肥百大集团工作服采购项目 1 标段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 1.1 项目名称：合肥百大集团工作服采购项目 1 标段
- 1.2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
- 1.3 批文名称及编号：/
- 1.4 招标人：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5 项目业主：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6 资金来源：自筹
- 1.7 项目出资比例：100%
- 1.8 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名称：合肥百大集团工作服采购项目 1 标段
- 2.2 项目编号：2023BFFWZ02608
- 2.3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 2 个标段，1 标段为行政款及百货、家电经营款工作服；2 标段为合家福、农批业态经营款工作服，百货、家电电工服。本公告为第 1 标段招标公告
- 2.4 项目标段编号：2023BFFWZ02608-1
- 2.5 项目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详见招标需求
- 2.6 项目概况：1 标段合肥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拟选聘 1 家单位采购工作服，详见招标文件
- 2.7 合同估算价：1 标段 409.8924 万元
- 2.8 交货周期：本项目分批次供货时间以招标人分批下达订单为准，详见招标需求
- 2.9 交货地点：招标人及其下属单位所在地，详见招标需求
- 2.10 项目类别：货物类
- 2.11 其他：/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投标人应依法设立并具备承担本项目的如下条件：
  - 3.1.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 3.1.2 信誉要求：投标人未被合肥市及其所辖县（市）、区（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监

督管理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的；或被记不良行为记录（以公布日期为准），但同时符合下列情形的：

- （1）开标日前（含当日）6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10分的；
- （2）开标日前（含当日）12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15分的；
- （3）开标日前（含当日）18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20分的；
- （4）开标日前（含当日）24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25分的。

3.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投标人不得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第 1.3.4 项规定的情形。

3.3 每个投标人可参与多个标段投标，最多允许中标 1 个标段。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3 年 11 月 25 日 00:00 至投标截止时间。

4.2 获取方式

（1）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2）潜在投标人可登录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服务系统（以下简称“电子服务系统”）查阅招标文件，如参与投标，则须在本条第 4.1 款规定的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通过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电子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

（3）招标文件获取过程中有任何疑问，请在工作时间（9：00-17：00，节假日休息）拨打技术支持热线（非项目咨询）：4009980000。项目咨询请拨打电话：0551-66223191；0551-66223192。

4.3 招标文件价格：每套人民币 0 元整，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提交）

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12 月 15 日 11 时 00 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电子交易系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 6. 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

## 7. 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有效价格）（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

## 8. 开标时间及地点

8.1 开标时间：2023 年 12 月 15 日 11 时 00 分。

## 8.2 开标地点：

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 2588 号要素交易市场 A 区（徽州大道与南京路交口）2 楼 5 号开标室。

本项目采用“云上开标大厅”方式开标。

## 9. 招标文件的异议、投诉

9.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出或以其他书面形式提出。

9.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网上投诉系统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向监管部门提出投诉。

9.3 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见招标公告 11.1 和 11.2。

## 10.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布。

## 11. 联系方式

### 11.1 招标人

招 标 人：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黄山路 596 号

邮 编：/

联 系 人：孟玲玲

电 话：0551-65771050

### 11.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合肥市产权交易中心

地 址：合肥市滨湖新区徽州大道 4872 号金融港中心 A9 幢

邮 编：230000

联 系 人：杨工

电 话：0551-66223191；0551-66223192

### 11.3 电子交易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名称：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电子交易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电话：4009980000

#### 11.4 电子服务系统

电子服务系统名称：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服务系统

电子服务系统电话：0551-12345

#### 11.5 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

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地 址：合肥市滨湖区南京路 2588 号

电 话：0551-66223530、0551-66223546

### 12. 其他事项说明

12.1 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招标文件获取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系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获取，责任自负。

### 13. 投标保证金账户（选择一家银行进行缴费）

银行1:

户 名	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 号	1023701021001095993247805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合肥庐阳支行

银行2:

户 名	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 号	188752405805
开户银行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蜀山支行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计税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计税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简易计税方法 发票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增值税专用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普通发票 增值税税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2	最高投标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最高投标限价：409.8924 万元
3	免费质保期	自各批次货物全部到货并经招标人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4	质量标准	合格
5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详见招标需求。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如有关于付款条件的表述与招标文件规定负偏离的，投标无效。
6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120 日
7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投标人自行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_____ 踏勘集中地点：_____
8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澄清及修改（如有） <input type="checkbox"/> 图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标段各单位工作服需求 <b>明细表</b> 注：上述资料请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自行登录电子交易系统下载
9	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10	投标人信誉	1. 要求详见招标公告信誉要求（最低要求）。 2. 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由评标委员会通过电子服务系统查询。
11	投标保证金	<b>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b>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具体如下：

	<p>(1) 1 标段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伍万元；</p> <p>(2) 1 标段投标保证金的接受形式：<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现金（银行转账、银行电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银行保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担保机构担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保证保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电子保函。</p> <p>(3) 具体要求</p> <p>①采用现金形式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投标人存款账户转出，投标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保证金转出账户与投标人投标文件提供的存款账户不一致的，视为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开户银行及账号见招标公告（选择任何一家银行提交即可）。</p> <p>②采用银行保函的，应为投标人存款账户开户行出具的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p> <p>③采用担保机构担保的，应为经安徽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审查批准，依法取得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的融资担保机构出具的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p> <p>④采用保证保险的，应为保险公司出具的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保证保险。</p> <p>⑤采用电子保函的，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省·合肥市）（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通知公告”栏目查看《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保证金电子保函操作手册》并按照操作手册规定内容办理。</p> <p>(4) 是否适用免缴投标保证金政策：<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适用</p> <p>(5) 其他要求</p> <p>①<b>特别提醒：</b>投标人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保证保险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如出现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 3.5.5 项所列情形的，提供担保的银行、担保机构及保险机构将无条件向招标人支付保函所列的全部投标保证金金额，该支付行为视同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p> <p>②<b>弄虚作假情形：</b>投标人采用虚假银行保函（或担保机构担保或保证保险）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除依法承担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法律责任外，还应根据招标文件规定承担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民事责任，其承担方式为限时足额缴纳招标文件所列全部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在招标人发出追缴通知后的规定缴纳时间内不能足额支付投标保证金的，招标人将依法提起诉讼追缴，招标人因此发生的诉讼费、律师代理费等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p>
--	--

		<p><b>(6) 注意事项</b></p> <p>①投标人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保证保险形式的，须提供明确有效的查询途径（网址链接及查询方式），否则无效。</p> <p>②保函存在明显异常情形的（如多家投标人的保函编号相同；保函存在明显伪造痕迹、内容前后矛盾等情形），评标委员会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查询途径进行核查，并在评标报告中予以记录。</p> <p>③中标候选人须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将其开具至本项目的银行保函（或担保机构担保或保证保险）原件提交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且原件须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扫描件一致，如存在未按照规定提交或提交内容不一致，或发现弄虚作假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报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p>
1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按照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进一步优化投标保证金退还流程的通知》（合公中心〔2023〕3号）执行（如有最新规定，按照最新规定执行）。
13	其他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经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认定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li> <li>2. 经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认定投标人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li> <li>3. 经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认定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情形的。</li> </ol>
14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提交时间：2023年11月5日17:30前</li> <li>2. 提交形式：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交</li> <li>3. 其他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2.2项</li> </ol>
15	招标文件的异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提交时间：同“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提交时间</li> <li>2. 提交形式：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提交</li> <li>3.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规定时间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出或以其他书面形式提出。</li> </ol>
16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通过电子服务系统发出
17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18	非加密投标文件提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具体要求如下： 非加密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确定是否提交。如提交，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标地点提交，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否则招标人不予接收。 （1）法定代表人亲自提交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

		<p>代表人的有效身份证件；</p> <p>(2) 委托代理人提交的，应提供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p> <p>非加密投标文件介质：光盘或 U 盘</p>
19	非加密投标文件密封和标记要求	<p><b>非加密投标文件封套：</b></p> <p>投标人地址：_____</p> <p>投标人名称：（<u>加盖投标人公章</u>）</p> <p>（项目名称）_____标段投标文件</p> <p>（非加密投标文件）</p> <p>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不得开启</p>
20	提交非加密投标文件地点	同开标地点
21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p><input type="checkbox"/>是，退还安排：_____</p>
22	开标时间及地点	<p>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p> <p>（以本项目开标地点悬挂的电子屏幕显示时间为准）</p> <p>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p> <p><b>备注：投标人可以在线解密投标文件，无须现场参加开标。</b></p>
23	开标程序	<p>1. 解密时间：30 分钟（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p> <p>2. 公布投标人名称、标段名称、投标报价（或定价）及其他内容。</p> <p>3. 多标段开标顺序：∟</p>
24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依法组建；</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依法确定。</p>
25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第一中标候选人 1 家，第二中标候选人 1 家
26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期限及其他要求	<p>1. 公示媒介：同招标公告发布媒介</p> <p>2. 公示期限：不少于 3 日</p> <p>3. 其他要求：</p> <p>①招标人（或委托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候选人公示时同时公开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投标人的综合得分。</p> <p>②对中标候选人经评标委员会评审通过的以下内容进行公示：</p> <p>a. 投标人业绩：项目名称；</p>

		b. 中标候选人通过银行保函或担保机构担保或保证保险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27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8	中标结果公示媒介	同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29	中标通知书和中标结果通知发出的形式	1. 中标通知书发出的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数据电文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 2. 中标结果通知发出的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数据电文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 <b>特别提醒：招标人确定中标人后，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即视为送达。投标人应主动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询，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b>
30	履约保证金	<b>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b>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具体如下： 1. 第 1 标段收取金额： <b>伍万元</b> 2. 接受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金（银行转账、银行电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行保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担保机构担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保证保险 3. 退还： <b>合同履行完成且双方无争议后 30 个工作日内退还。</b> 4. 其他要求 ①采用银行保函的，应为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 ②采用担保机构担保的，应为经安徽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审查批准，依法取得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的融资担保机构出具的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 ③采用保证保险的，应为保险公司出具的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保证保险。 5. 本项目是否减免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减免 <input type="checkbox"/> 减免，适用减免履约保证金的情形：_____ 6. 其他要求：投标人采用现金（银行转账、银行电汇）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同时退还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 7. 其他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7 项
31	业绩	1. 本招标文件中要求的业绩为已供货完成并验收合格的业绩，投

		<p>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以下业绩证明资料（扫描件）：</p> <p>（1）业绩合同；</p> <p>（2）与该业绩对应的项目已供货完成并验收合格的证明资料,如验收报告或业主（或合同甲方）证明。</p> <p>注：（1）验收报告、业主（或合同甲方）证明须有业主单位或合同甲方公章，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认可；（2）业绩合同可提供合同关键页：甲乙双方名称、项目名称、合同总金额、合同签订时间、合同供货内容、合同签字盖章页等内容；（3）业绩金额以验收报告或业主（合同甲方）证明金额为准。</p> <p>2. 如投标人提供业绩证明资料均未能明确反映出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的（如合同总金额、供货内容、合同签订时间等），应另附业主（或合同甲方）证明资料予以明确说明，应有业主单位或合同甲方公章，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认可。</p>
32	电子招标	<p>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电子招标投标操作要求见第二章附件《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招标投标操作规程》。</p>
33	获取与查看通知	<p>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图纸（如有）、澄清及修改等相关资料均通过电子服务系统发布；投标人应当及时登录电子服务系统自行查看并下载。</p>
34	评标过程中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p>1. 评标委员会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将需要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以询标函的形式发送给投标人，投标人应安排专人登录电子交易系统并保持在线状态，以便及时接收评标委员会可能发出的询标函。</p> <p>2. 因投标人未登录电子交易系统导致无法及时接收询标函（远程网上询标）或未在规定时间内（15分钟）内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内容的，视同投标人放弃澄清、说明或补正内容的权利，评标委员会可按照对投标人不利的解释进行判定。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责任投标人自行承担。</p>
35	投标人对所提供材料应承担的责任	<p>1.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将依法处理，并记入不良行为记录，予以披露。</p> <p>2. 投标人对所提供的材料承担缔约过失责任和法律责任。若投诉人或举报人对前述材料存在争议，进行有效投诉或举报，被投诉人、被举报人应当主动配合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调查，并在规定的期限内举证，提供有关证明材料；拒绝配合调查，且未在规定期</p>

		限内举证、提供证明材料的，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将依法处理。				
36	中标人未履行相关义务的责任	<p>中标人未履行相关义务的，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将依法对中标人进行处理，追究相关责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中标后，中标人被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查实存在违法行为，不满足中标条件的，由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做好项目后续工作；</li> <li>2. 中标人应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若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或签订合同，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报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li> <li>3. 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存在规定时间内不组织人员进场开工、不履行合同义务等情况，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追究其违约责任，并报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li> <li>4. 中标人在中标项目发生投诉、信访举报案件、履约存在争议时，拒绝协助配合执法部门调查案件的，招标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li> </ol>				
37	解释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li> <li>2.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li> <li>3. 构成合同文件组成的内容，如合同的约定如与本项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招标需求的约定不一致的，以合同的约定为准；</li> <li>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照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li> <li>5. 按照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li> </ol>				
38	异议提出方式	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出或以其他书面形式提出				
39	招标代理服务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可以银行转账、银行电汇方式。</li> <li>2. 第 1 标段招标代理服务费以第 1 标段最终投标报价为计算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具体收费标准为下表。若经计算的招标代理服务费不足 4000 元的按照 4000 元最低标准收取。</li> </ol>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40px;">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标金额（万元）</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货物</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服务</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程</td> </tr> </table>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	服务	工程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	服务	工程			

			100 以下	1.20%	1.20%	0.80%
			100-500	0.88%	0.64%	0.56%
			500-1000	0.60%	0.36%	0.44%
			1000-5000	0.40%	0.20%	0.28%
			5000-10000	0.20%	0.08%	0.16%
			10000-100000	0.04%	0.04%	0.04%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p>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服务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60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额如下：</p> <p>100 万元×1.2%=1.2 万元</p> <p>(500-100) 万元×0.64%=2.56 万元</p> <p>(1000-500) 万元×0.36%=1.8 万元</p> <p>(5000-1000) 万元×0.20%=8 万元</p> <p>(6000-5000) 万元×0.08%=0.8 万元</p> <p>合计收费=1.2+2.56+1.8+8+0.8=14.36(万元)</p>				
40	投标所需资料	<p>1.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并使用数字证书加密，并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完成上传。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投标文件提交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系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投标文件提交情形，责任自负。</p> <p>2. 投标人应及时查看上传的相关资料，如出现上传的相应投标资料不全、模糊不清、超出有效期等情况，评标委员会将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认定，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3. 投标人提供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书证件应在有效期内，若法律法规或发证机构或相关主管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了相关证明材料，或经询标被评标委员会认定符合相关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予以认可。</p> <p>4. 以上资料具体以第三章“评标办法”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为准。</p> <p>5.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开标时携带了证书等材料的原件，但在网上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视同其未提供。</p>				

41	重要提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如有最新国家和地方标准、规范等，应按最新标准、规范执行，如多个规范对同一问题的标准和要求不一致时，应按较高标准和要求内容执行。</li><li>2. 因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出现软件设计或功能缺陷、运行异常等情况，可能影响招投标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中止或终止招投标活动，招投标各方免责。</li><li>3. 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填报人员及投标人按招标文件提出的最低要求填报派驻投标标段的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经招标人审核后不得进行更换。除非招标文件另有约定，投标人派驻投标标段的项目负责人及主要管理人员均应为投标单位在职人员（不含外聘人员、返聘人员、临时聘用人员），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li><li>4. 为有助于投标人选择投标产品，如供货要求中提供了推荐品牌（或型号）、参考品牌（或型号）等，上述品牌（或型号）仅供参考，并无限制性，投标人可以选择性能不低于推荐（或参考）的品牌（或型号）的其他品牌产品；采用其他品牌（或型号）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技术条款偏差表》中注明并提供有关技术性能指标证明资料等供评标委员会评审，未在《技术条款偏差表》中注明且未提供有关技术性能指标证明资料，或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未通过的，中标后只能从招标人推荐（或参考）品牌中进行选择，合同价格不予调整。</li></ol>
----	------	---

## 1. 总 则

### 1.1 招标项目概况

本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招标。

1.1.1 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见招标公告。

1.1.2 项目业主：见招标公告“项目单位”。

1.1.3 招标人：见招标公告。

1.1.4 招标代理机构：见招标公告。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2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3 合格的投标人

1.3.1 投标人应符合招标公告载明的投标资格。

（1）除非招标文件认可，否则母、子公司之间的业绩、资质不得互用。

（2）本招标文件所要求的证书、认证、资质，均应当是有关机构颁发，且在有效期内的。投标人提供的资质证书（或资格证明、认证证书等）处于年检、换证、升级、变更等期间，除非法律法规或发证机构有书面材料明确表明投标人资质（或资格）有效，否则一律不予认可。

1.3.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联合体协议约定同一专业分工由两个以上成员共同承担的，按照承担该专业工作的资质等级最低的成员确定联合体该专业的资质；不同专业分工由不同成员分别承担的，按照各自的专业资质确定联合体的资质；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4）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投标文件中的相应表格，并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对联合体各成员的资料进行统一汇总后一并提交给招标人；联合体牵头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被认为已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的真实情况；

（5）尽管委任了联合体牵头人，但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1.3.3 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 与本标段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 与本标段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标段的招标代理机构；
- (6) 与本标段的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7) 与本标段的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8) 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 (9)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0)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近三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投标的情形；
- (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3.4 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1)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2)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 1.4 踏勘现场

1.4.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招标人不得组织单个或部分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4.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4.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4.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现场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4.5 无论投标人是否到现场实地踏勘，中标后签订合同时和履约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或现场情况与招标文件描述不一致等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

合同价款或索赔的要求。

### **1.5 知识产权**

投标人须保证招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招标人损失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1.6 纪律与保密**

1.6.1 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应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1.6.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禁止投标人以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也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1.6.3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1.6.4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1.6.5 由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招标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招标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若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使用另一种语言的，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1.8 计量单位**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投标专用章的效力**

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的，投标人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电子签章）。在有授权文件(原件或原件的扫描件)表明投标专用章法律效力等同于投标人公

章（或电子签章）的情况下，可以加盖投标专用章，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 1.10 响应和偏差

1.10.1 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视为投标文件存在偏差。偏差包括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1.10.2 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存在重大偏差，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

投标文件存在第三章“评标办法”中所列任一否决投标情形的，均属于存在重大偏差。

1.10.3 投标文件中的下列偏差为细微偏差

（1）在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的规定对投标价进行算术性错误修正及其他错误修正后，最终投标报价未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有）或未被否决投标的情况下，出现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算术性错误和投标报价的其他错误；

（2）投标文件个别文字有遗漏错误等不影响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偏差。

1.10.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的细微偏差按照如下规定处理：

（1）对于本章第 1.10.3 项（1）目所述的细微偏差，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的规定予以修正并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

（2）对于本章第 1.10.3 项（2）目所述的细微偏差，可要求投标人对细微偏差进行澄清。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第一章：招标公告；
- （2）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 （3）第三章：评标办法；
- （4）第四章：合同；
- （5）第五章：招标需求；
- （6）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 （7）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向招标人发出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要求。

2.2.2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发出澄清或修改文件，澄清或修改文件一经发出则视为送达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因投标人未及时查阅上述澄清文件而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2.3 澄清或修改文件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或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相应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后提出的任何澄清要求。

## 2.3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出或其他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是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响应及承诺文件，除非注明“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投标文件应使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

3.2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说明和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3 投标报价

3.3.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

3.3.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所投服务、保险、税费、验收和交付后约定期限内免费服务等工作所发生的一切应有费用。投标报价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本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3.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开标一览表中的最终投标报价，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如有）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3.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3.5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或替代方案将导致投标无效。

3.3.5 除政策性文件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之外，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3.3.6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投标文件应使用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允许以多种货币报价的，或涉及合同金额等计算的，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在开标日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换算成人民币。公司注册资本为外币，须折算成人民币的，按照公司成立日期当日（以营业执照注明的成立日期为准）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的中间价计算（投标人应提供成立日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的中间价作为参考）。

3.3.7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招标需求。

### **3.4 投标有效期**

3.4.1 为保证招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标和与中标人签订合同，规定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2 投标有效期从投标截止日起计算。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4.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银行转账、银行电汇）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 **3.5 投标保证金**

3.5.1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境内投标人以现金（银行转账、银行电汇）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投标人存款账户转出。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无论采取何种形式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招标人如果按本章第 3.4.3 项的规定延长了投标有效期，则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

3.5.2 投标保证金缴纳人名称与投标人名称应当一致。分公司或子公司代缴投标保证金，视同名称不一致。投标保证金缴纳人名称与投标人名称不一致的，投标无效。

3.5.3 投标人未按 3.5.1 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5.4 招标人最迟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日内向中标候选人以外的其他投标人退还

投标保证金，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中标人和其他中标候选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现金（银行转账、银行电汇）形式提交的，招标人应同时退还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且退还至投标人的存款账户。其他形式的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有效期届满时自动失效的，无需退还。

3.5.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文件；
-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3）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服务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可以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下载。

（2）在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投标人公章和（或）签字处，投标人应按照给定的格式电子签章和（或）签字。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体协议书外，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照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或公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章/电子签名章。

（3）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密的投标文件。

采用数字证书加密的，加密时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均只能使用同一把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否则引起的解密失败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投标文件中的证明材料接受扫描件（包括电子证照等电子件）形式。

（5）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的帮助文档。

3.7.4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作为加密投标文件无法解密、导入时的补救措施。非加密投标文件提交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5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指解密后的投标文件或启用补救措施下的非加密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系统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3.7.6 招标人有权核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材料，若在评标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材料，其投标将被否决；若在签订合同前发现中标候选人、中标人提供了虚假材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候选资格、中标资格。同时招标人将报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7 项要求制作并加密，未按照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4.1.2 非加密投标文件密封和标记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非加密投标文件应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投标专用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未按照规定封装或加写标记，招标人将不承担投标文件未被开启或提前开启的责任。

### 4.2 投标文件的提交（递交）

4.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在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4.2.2 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提交非加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开标地点提交非加密投标文件。

提交非加密投标文件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招标人收到非加密投标文件后由投标人代表登记或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投标人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非加密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接收，但不影响其已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从电子交易系统提交的加密投标文件的有效性。未从电子交易系统提交加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提交的非加密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提交（以接收到电子签收凭证为准），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或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4.2.5 投标人在本章第 5.2 款规定的解密开始时间（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内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未能成功解密的投标人，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使用非加密投标文件作为备份，并且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到达开标现场并提交非加密投标文件，则可导入非加密投标文件继续开标。若电子交易系统识别出非加密投标文件和加密投标文件识别码不一致，电子交易系统将拒绝导入。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对加密投标文件进行撤回的，应在电子交易系统直接进行撤回操作；投标人对加密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投标人修改投标文件的，应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成完整的投标文件，并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加密和提交。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非加密投标文件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书面通知应由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公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参加。

投标人若未派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活动，视为该投标人默认开标结果。

### 5.2 开标程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主持人按照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的投标人名称；
- （2）由投标人推选的代表检查非加密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如有）；
- （3）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
- （4）招标人完成解密工作，导入并读取所有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或招标人成功导入现场提交的非加密投标文件；

(5) 公布投标人名称、标段名称、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

唱标信息与开标一览表中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中内容为准。

(6) 开标结束。

###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过程中提出；招标人当场对异议作出答复，并记入开标记录。异议与答复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进行。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 合同授予

###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依法公示中标候选人。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出或以其他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应当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 7.6 中标结果公示

招标人在确定中标人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依法公示中标结果。

### 7.7 履约保证金

7.7.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7.7.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7.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

予以赔偿。

## **7.8 签订合同**

7.8.1 中标人和招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8.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或不再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中标候选人均未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9.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9.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3 款、第 5.3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9.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 **10. 其他内容**

#### **10.1 未尽事宜**

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 **10.3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 **10.4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 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招标投标操作规程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行为，提高招标投标效率，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条例》和《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八部委 20 号令）等有关规定，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规程。

**第二条** 本规程适用于进入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交易的项目。行业主管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三条** 本规程所称的电子招标投标，是指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电子交易系统和电子服务系统完成的全部或者部分招标投标交易活动。

**第四条** 电子交易系统是招标投标当事人通过数据电文形式完成招标投标交易活动的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要具备在线完成招标投标全部交易过程，编辑、生成、对接、交换和发布有关招标投标数据信息的功能，并为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监督和受理投诉提供所需的信息通道。

**第五条** 电子服务系统是满足与各电子交易系统之间电子招标投标信息对接交换、资源共享需要，并为市场主体、行政监督部门和社会公众提供信息交换、整合和发布的系统。

电子服务系统要具备与各电子交易系统之间招标投标相关信息对接、交换、发布、资格信誉和业绩公开、行业统计分析、连接评标专家库、提供行政监督通道等服务功能。

**第六条**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负责电子招标投标的组织实施，电子交易系统建设单位负责电子交易系统的服务保障，电子服务系统建设单位负责电子服务系统的服务保障。

**第七条** 电子招标投标各方主体（招标人、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等）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取得和使用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通过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或电子服务系统进行操作。各方主体在系统中所有操作都具有法律效力，并承担法律责任。

投标人应妥善保管数字证书，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法上传或解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第八条**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在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中明确招标项目采取电子招标投标方式，并按相关流程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制作招标文件。

**第九条** 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应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通过电子服务系统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其中招标文件须加盖电子签章。

**第十条** 投标人登录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服务系统获取招标文件。

**第十一条** 澄清、修改文件应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通过电子服务系统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投标人应及时查阅相关澄清、修改信息。

**第十二条** 投标人应使用电子标书制作软件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标书制作软件应允许

投标人离线制作投标文件，并且具备分段或整体加密、解密功能。

**第十三条**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并使用数字证书加密，并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完成上传。

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撤回的，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行撤回操作；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

**第十四条** 投标截止时间以电子交易系统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第十五条**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解密时间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数字证书。投标人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的视为其放弃投标。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完成解密，导入并读取所有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系统应自动记录开标过程。

招标文件约定须到达指定地点或线上进行演示、答辩、磋商、谈判等情形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到达指定地点或登录电子交易系统保持在线。

**第十六条** 未能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如招标文件中允许使用电子光盘或 U 盘作为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并且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到达开标现场并成功递交，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导入电子光盘或 U 盘中非加密投标文件继续开标。若系统识别出电子光盘或 U 盘中未加密的投标文件和网上递交的加密投标文件识别码不一致，电子交易系统应拒绝导入。

**第十七条**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组织评标，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电子评标，并对评标结果签字或电子签名确认。

多次报价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

**第十八条** 评标委员会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将需要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以询标函的形式发送给投标人，投标人应登录电子交易系统并保持在线状态，以便及时接收评标委员会可能发出的询标函，并在规定时间内回复，若投标人未及时回复，视为放弃澄清、说明或补正。

**第十九条**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提交评标报告。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评标报告及时交互至电子服务系统。

**第二十条**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通过电子服务系统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示和公布中标候选人及中标结果。

**第二十一条** 投标人如对招标投标活动有异议（质疑），在规定时限内，可以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交异议（质疑）材料。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异议（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规定时间内在线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第二十二条** 招标人确定中标人后，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即视为送达。

**第二十三条** 出现下列情形导致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影响招标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经第三方机构认定后，各方当事人免责：

- （一）网络、服务器、数据库发生故障造成无法访问或使用的；
- （二）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无法运行的；
- （三）出现网络攻击、病毒入侵以及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安全漏洞导致无法正常提供服务的；
- （四）其他无法保证招标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情形。

**第二十四条** 出现上述情形，系统建设方应及时组织相关方查明原因，排除故障。若能保证在开标前恢复系统运行的，招投标程序继续进行；若导致开评标程序无法按时开展，但能在原开标时间后 1 小时内恢复系统运行的，招投标程序继续进行；若导致开评标程序无法按时开展，在原开标时间后 1 小时内无法恢复系统运行的，按以下程序操作：

（一）项目中止，中止期限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确定。中止期限届满后中止情形尚未消除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延长中止期限。决定延长中止期限的，应向投标人发出延长中止期限通知，并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公布。

（二）项目恢复，导致项目中止的情形消除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尽快恢复招投标程序，向投标人发出恢复交易通知，并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公布；已发出延长中止期限通知的，按通知执行。

**第二十五条**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出现第二十三条规定的意外情形时，如部分投标人未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的，系统恢复后，允许投标人继续解密，解密时限重新计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外出现上述情况的，系统恢复后，除原已解密文件无法恢复外，将不再允许未解密的投标人进行解密。

**第二十六条** 本规程由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负责解释。

**第二十七条** 本规程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 2 年。原《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招标投标操作规程》（合公法〔2020〕16 号）同时废止。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按规定提交并成功导入评标系统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依次进行初步评审、技术部分评审、报价部分评审，并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综合得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投票，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最多可中标标段数量	每个投标人可参与多个标段投标，最多允许中标 1 个标段。某标段中标候选人发生变化，不影响其他标段中标候选人排序。前一标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不得被列为后续标段的中标候选人，在后续标段评审时其投标报价纳入响应标段报价部分评审，但不参与后续标段技术部分评审。标段评审顺序：第 1 标段、第 2 标段。
2	分值构成 (100 分)	(1) 技术部分：70 分； (2) 报价部分：30 分。

#### 初步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格式及提交资料要求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合法有效，名称变更的，应当提供颁发单位提供的变更说明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扫描件，应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全部内容。
2	投标函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授权委托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授权委托书”
4	投标保证金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 项
5	投标人信誉	符合招标文件信誉要求	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由评标委员会通过电子服务系统查询。
6	开标一览表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一
7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9	未出现异常情形	不同投标人未出现使用相同的机器识别码进行投标的情形	
10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或第 1.3.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投标人在投标函中承诺
11	其他要求	上述指标中未列出，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有明确规定的	

**技术部分评审标准**

技术部分评审表			
序号	指标	指标描述	分值范围
1	投标人业绩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具有单个合同总金额不少于 200 万元的服装供货业绩，每提供 1 个得 3 分，上限 9 分。 <b>注：业绩要求及证明材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b>	0-9 分

2	投标人认证	<p>投标人具有经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认可的认证机构颁发有效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2 分；</li> <li>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2 分；</li> <li>3. 售后服务认证证书且为五星及以上的，得 2 分。</li> </ol> <p><b>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作为评审依据，证书中应能体现发证机构已获认监委认证或能体现该证书可在认监委网站查询，否则须同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在认监委网站对证书发证机构的查询截图作为评审依据。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对应评分项不得分。</b></p>	0-6 分
3	生产场地	<p>投标人具有生产场地（厂房），生产场地（厂房）建筑面积（F）达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math>5000\text{ m}^2 \leq F &lt; 10000\text{ m}^2</math>，得 1 分；</li> <li>（2）<math>10000\text{ m}^2 \leq F &lt; 20000\text{ m}^2</math>，得 2 分；</li> <li>（3）<math>20000\text{ m}^2 \leq F &lt; 30000\text{ m}^2</math>，得 3 分；</li> <li>（4）<math>F \geq 30000\text{ m}^2</math> 的，得 4 分。</li> </ol> <p><b>注：</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生产场地（厂房）如为投标人自有的，投标文件中同时提供产权证明（如购销合同或不动产权证书等）的扫描件及现场图片，且产权证明（如购销合同或不动产权证书等）中体现生产场地（厂房）建筑面积；生产场地（厂房）如为投标人租赁的，投标文件中同时提供租赁合同（或租赁协议）的扫描件及现场照片，且租赁合同（或租赁协议）中体现生产场地（厂房）建筑面积；</li> <li>2. 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li> </ol>	0-4 分
4	生产设备	<p>投标人具有以下软件或生产设备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CAD 设计软件，得 1 分；</li> <li>（2）自动裁床，得 1 分；</li> <li>（3）开袋机或缝纫机，得 1 分。</li> </ol> <p><b>注：</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上述设备如为投标人自有的，投标文件中同时提供软件或设备产品彩页（或图片或截图）、购买上述软件或设备的增值税发票扫描件且增值税发票购买方名称须为投标人；如为投标人租赁的，投标文件中同时提供软件或设备产品彩页（或或图片或截图）、租赁上述软件或设备的合同扫描件且合同租赁方须为投标人。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li> <li>2. 招标人保留标后查看原件并核实的权利，如有虚假，将上报公共资源监督管理部门处理，并追究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损失。</li> </ol>	0-3 分

5	财务状况	<p>投标人提供 2020、2021、2022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关键页，关键页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第三方审计机构盖章页等，由评委会根据投标人的财务状况综合评审。</p> <p>优秀得 <math>1 &lt; F \leq 2</math> 分；良好得 <math>0.5 &lt; F \leq 1</math> 分；一般得 <math>0 &lt; F \leq 0.5</math> 分，其他或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p> <p><b>注：</b></p> <p>1.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关键页扫描件作为评审依据，关键页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第三方审计机构盖章页等；</p> <p>2. F 为财务状况。</p>	0-2 分
6	投标样衣	<p>横向比较投标人提供的样衣款式、颜色、材料、制造工艺水平及美观度，细节设计上是否体现细致、精巧，拼接、打褶部分的处理是否平整，线头的处理是否良好等。</p> <p>优秀得 <math>4 &lt; F \leq 6</math> 分；良好得 <math>2 &lt; F \leq 4</math> 分；一般得 <math>1 \leq F \leq 2</math> 分，不满足招标需求技术指标的或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p> <p><b>注：F 为投标样衣。</b></p>	0-6 分
7	样衣面料检测结果	<p>投标人提供 CMA（中国计量认证/认可）或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的样衣面料检测报告扫描件，综合比较投标人样衣面料检测报告中面料的成分、纱织、克重、理化性能等指标。</p> <p>优秀得 <math>8 &lt; F \leq 10</math> 分；良好得 <math>6 &lt; F \leq 8</math> 分；一般得 <math>4 \leq F \leq 6</math> 分，其他或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p> <p><b>注：</b></p> <p>1.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投标样衣面料检测报告（应体现第三方检测机构公章、CMA 或 CNAS 标识）。招标人保留标后查看检测报告原件并核实权利，如有虚假，将上报公共资源监督管理部门处理，并追究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损失；</p> <p>2. F 为检测结果。</p>	0-10 分
8	生产制作方案	<p>投标文件中提供生产制作方案，生产计划完整、进度节点清晰、紧凑、科学合理、质量保障措施完善，对整个项目实施中可能出现的问题预估全面，并具有针对性处理方案。评标委员会从方案的合理性，内容详细、完整性、操作性、人员经验方面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p> <p>方案完整详细，可行性强的，得 <math>8 &lt; F \leq 10</math> 分；方案基本详细，可行性较好的，得 <math>6 &lt; F \leq 8</math> 分；方案完整性有待完善，一般得 <math>4 \leq F \leq 6</math> 分，其他或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p> <p><b>注：F 为生产制作方案。</b></p>	0-10 分

9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文件中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产品的质保期、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售后服务范围、售后服务保障措施、其他服务承诺、维修方式、备品备件等。 方案完整详细，可行性强的，得 $8 < F \leq 10$ 分；方案基本详细，可行性较好的，得 $6 < F \leq 8$ 分；方案完整性有待完善，一般得 $4 \leq F \leq 6$ 分，其他或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b>注：F 为售后服务方案。</b>	0-10分
10	企业综合评价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的实力、项目经验等进行综合评审。优秀的得 $8 < F \leq 10$ 分；良好的得 $6 < F \leq 8$ 分；一般的得 $4 \leq F \leq 6$ 分，其他或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b>注：F 为企业综合评价。</b>	0-10分
合计			0-70分

### 报价部分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评审	报价得分	1. 确定评标价 评标价=最终投标报价 2. 确定评标基准价 以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的最低评标价作为评标基准价 3. 评标价得分计算 评标价得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评标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评标价) * 30。 其中：F 是投标报价的满分值。	0-30分
	报价合理性得分	/	0分

## 1. 评标方法

1.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有效价格）。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按规定提交并成功导入评标系统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依次进行初步评审、技术部分评审、报价部分评审，并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综合得分相等时，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1.2 招标人应当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在评标办法正文及前附表中列明所有否决投标的情形；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列明的否决投标的情形，一律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审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审标准

（1）技术部分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报价部分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投标文件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初步评审标准**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1.2 除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0.3 项、第 1.10.4 项对细微偏差进行处理外，对于其他细微偏差按照以下规定处理，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填报的分项报价表中的各分项名称、特征描述等与招标人提供的分项报价清单出现非实质性内容不一致时，以招标人提供的内容为准；

（2）投标文件中填报的投标报价前后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填报的投标报价为准；

（3）投标报价计算错误的修正：

①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②最终投标报价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累计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③当单价与数量相乘结果有误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对应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④最终投标报价总价金额为各分项报价金额累计之和的，总价金额与各分项报价金额的累计之和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报价金额累计之和为准，修正总价；

（4）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1.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1.4 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缺乏竞争性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技术部分评审标准和报价部分评审标准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文件的技术部分、报价部分进行评审，并计算出综合得分。每一目的得分以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每一目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最低分后的平均值确定。

(1) 按本章技术部分评审标准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报价部分评审标准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B；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综合得分=A+B。

### 3.3 否决投标的其他情形

评标委员会应对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投标人与投标人之间、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存在的串通投标的情形进行评审和认定。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a.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b.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c.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中标；
- d.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e.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 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机构成员为同一人；
- 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f.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a.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b. 招标人直接或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c. 招标人明示或暗示投标人压低或抬高投标报价；
- d.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e. 招标人明示或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f.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 a. 使用通过受让或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
- b.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c.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业绩；
- d. 提供虚假的项目经理或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e.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f.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 3.4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5 评标结果

3.5.1 评标委员会对拟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进行查询，存在投标人须知第1.3.4项规定情形的，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查询要求如下：

(1) 评标委员会仅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拟推荐中标候选人是否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并将查询截图及查询结果在评标报告中予以记录；

(2) 评标委员会仅通过“信用中国”查询拟推荐中标候选人是否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确定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并将查询截图及查询结果在评标报告中予以记录；

(3)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第1.3.4。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排序。

3.5.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



经营款	西裙（夏）		条		
	长衬	50%竹纤维	件		
	短衬	50%聚酯纤维	件		
	领带（男）	100%聚酯纤维	条		
	冬季棉服 （大衣）	60%羊毛、40%聚酯纤维, 600g/m2;	件		

1. 上表单价为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尺寸丈量、服装设计制作过程中的所有成本（含不合身的修改）、设计方案费用、加工及加工损耗、原材料、检测验收、人工、送货运输（含二次倒运运输费）、装卸费（含二次倒运装卸费）、必要的包装（含综合包装）、专利费、质保期所需相关的服务费、保险、税费（税率 13 %）、财务成本及增值服务等货物交付甲方前的一切应有费用及风险，以及质保期间的质保费用。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实际情况而导致的费用增加由乙方自行承担。合同期限内单价不予调整。

2. 本合同采购量为合同期内拟采购数量，合同期内执行上表中标单价，分批采购，按实结算，甲方不承诺合同期内全额采购。

**第二条：产品要求**

1. 面料主要成分及要求不低于“招标要求”中关于规格工艺技术参数表述。

2. 技术标准

(1) 产品通过最终检验合格后方可出厂，乙方按照不同部门/单位进行配送，并委派售后服务人员配合甲方进行发放工作，确保甲方每一位员工都能领到自己合体的服装。每套衣服均得独立包装。产品整洁美观，平服挺括，线路顺直，左右对称。

(2) 所供服装必须是全新的、严格按照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及《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GB18401-2010）、《单、夹服装》（FZ/T81007-2012）、《衬衫》（GB / T 2660-2017）中各项规定要求，其中外观及理化性能均应达到相应标准一等品或以上的标准。

(3) 交付的货物应无任何跳纱、色差、色档、走线等次货现象出现，选用的面料内在质量（成分、纱支、密度、克重等）、外在质量（颜色、手感）均须不低于招标文件中技术标准要求，且均要符合国家和行业一等品（国标一等品）的要求。

(4) 所提供的服装能经多次洗擦而不褪色（水洗色牢度须严格按照我国纺织品耐水色牢度标准 G B / T 5713-1997(3)）；不易起毛、起泡、褶皱，无裂缝、不变形；配件不易

脱落、破损，纽扣不褪色、装订牢固，拉链顺滑（不含镍），纽扣眼平整、不留线头。

（5）在衣领和驳头以及门襟等部分采用粘合衬，增加衬衫平挺抗折皱性能。

（6）采用成衣免烫工艺的，抗皱性能应达到《免烫纺织品》（GB/T 18863-2002）规定。

（7）拉链品牌：\_\_\_\_\_

### 3. 外观要求

（1）尺寸：要求对甲方的每位员工进行测量，并以测量为准。

（2）标志：对需绣企业 logo 的服装，logo 位置应端正、清晰、精致，洗后保持完整、不脱落、不起皱。

（3）布面无疵点，各部位整烫平服整洁、无烫黄、水渍、亮光等。

（4）左右领部等部位形状对称；纽扣固定牢固。

### 4. 设计要求

乙方应基于中标样衣设计并结合甲方意见进行细化、完善、深化，但相应服装综合单价不作调整，并进行样衣封存。

### 5. 三包标准

（1）三包期：货到验收合格后一年。

（2）三包期内包退标准：上下装色差低于 3 级；单个产品表面的色差低于 3.5 级；产品内面料有 4.0CM 以上明显折痕且无法修复的。

（3）三包期内重做标准：量体服装尺寸不符而无法修理的；面料有破坏性痕迹的；单个产品表面的色差低于 4 级；当产品（非人员损坏）出现起泡、褪色、破裂的。

（4）三包期内返修标准：在质保期内按规定方法洗涤而出现粘合衬起泡的；在质保期内发生掉纽扣、脱线、拉链损坏的；

### **第三条：包装、运输、保险**

1. 所有服装单件独立包装，缝有人员单位、部门、性别、尺码等信息，以便发放领取和日后洗涤辨认。按照单位进行装箱，附有装箱清单。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完成工作服的发放工作。

2. 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包装方式的确定及包装费用均由乙方负责，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丢失由乙方负责；包装应足以承受整个过程中的运输、转运、贮存等，并考虑气候特点。

【注：合同中约定的包装标准应与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一致，且投标文

件应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四条：量体、补单及其它服务要求

乙方应提供完善周到的技术支持和售前、售中和售后服务，具体如下：

1. 售前服务：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安排专业量体师携带各类套号样衣（每个套号样衣需准备偏瘦、标准和偏肥三个版型）上门，于甲方确定的时间内为甲方员工进行实地量体套号，量体套号期间不间断跟踪量体服务，特殊体型量身定做。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做好每位员工个人资料的收集、规格型号统计工作，量体套号数据提供一份给甲方。乙方对量体结果负责，并提供量体尺寸复印件，加盖公章供甲方备案。

2. 售中服务：乙方严格把好原辅助材料进货关，严格采用样品所用面、辅料等材料，保证品质。原辅材料进厂后，乙方按国家有关规定标准进行检验，合格后方可入库。乙方先进行样衣试制，待甲方确认后再进行批量生产。

#### 3. 售后服务：

（1）产品通过最终检验合格后方可出厂，乙方按甲方要求将服装配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委派售后服务人员配合甲方进行发放工作，确保甲方每一位员工都能领到自己合体的服装。配送协助发放产品的同时，乙方要进行 24 小时跟踪服务，如因产品尺寸、质量出现问题，乙方保证甲方员工能及时调换到合体的服装。所有返修、调换乙方应在 7 个工作日内完成，更换过程中产生的物流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2）乙方提供壹年的免费质保期，免费质保期自该批次服装全部到货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乙方应在接到报修通知后 2 天内上门，负责更换有瑕疵的服装或提供相应的质量保证期内的服务。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全额赔偿。

如乙方提供的服装存在异味或甲方人员在穿着乙方提供的服装时如出现身体不适（包括但不限于皮肤刺疼、发痒等），甲方有权利对服装进行再次送检，由此产生的服装检测费用均由乙方全部承担，乙方应退还该批次货款并赔偿甲方及甲方员工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检查费、医疗费等）

（3）免费质保期届满后，乙方应对其提供的货物负有维修义务，但所涉及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4. 乙方接到甲方量体要求后，根据甲方要求时间内完成相关人员的量体工作，甲方如有补量人员，甲方告知乙方后 2 天内，乙方应安排量体师为甲方相关人员

进行补量工作。

5. 服装制作期间，甲方有权前往乙方工厂，核查乙方生产能力并监督服装生产过程。

#### **第五条：产品的交货方法、到货地点和交货期限**

1. 合同期限为三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2. 首批次供货：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安排人员至甲方指定地点为甲方工作人员进行量体，并将量体数据盖章确认后交甲方备案；乙方完成量体后，于45日内（最迟不得晚于合同签订后\_\_\_\_日内）完成服装设计制作并配送至甲方指定地点\_\_\_\_\_，由甲方进行验收，甲方验收合格前，一切风险由乙方承担。

3. 补单：合同期内，乙方应配备一定数量的备品供应急需，如甲方有补单需求，乙方应于收到甲方供货通知后按本合同约定的服装采购标准和单价将服装配送至甲方指定地点。乙方必须留足后续面料、配饰等，以供甲方补单之需。补单服装交货时间不得超过7天。

4. 产品在运输中所发生的破损、被盗等所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乙方提前交货、多交、交付不符合合同规定的服装，甲方有权拒收，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 **第六条：检测及验收要求**

1. 乙方生产前需向甲方提供生产计划，在生产过程中如需调整生产计划应告知甲方并取得甲方同意。甲方有权对生产过程各个环节进行监督和抽检，送样、检测、因检测造成的样品损失以及取样等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 甲方随机抽取样品送至检测机构检测，送样、检测、因检测造成的样品损失以及取样等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检测结果不低于乙方投标时检测报告相关指标，方可大批量生产。

3. 如乙方所供产品与投标样品存在较大差异，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重新交付与样品相符的服装，如因此导致逾期交付，应承担逾期交付违约责任。本条款适用于大批次交货及单次补货。为免双方歧义，双方确认，无论是批次交货还是单次补货，均适用本条款约定。

4. 乙方交货时或甲方认为乙方交付的服装存在质量问题时，甲方有权从乙方所供产品中每类别服装中随机抽样一件送至具有相应资质的检验机构进行抽检。送样、检测、因检测造成的样品损失以及取样等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如抽检结果未达到合同、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的，甲方有权拒绝接收所有产品并拒绝付款（如甲方已付款，乙方应全部退还甲方），乙方应重新交付符合合同约定的服装，如因此导致乙方逾期交付，乙方应承担逾期交付违约责任。同时甲方有权上报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进行处理，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为免双方歧义，双方确认，无论是批次交货还是单次补货，均适用本条款约定。

5. 乙方送货到甲方指定地后，应及时通知甲方依照合同及招标文件规定的验收方式进行验收。

6. 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有关条款，如果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在没有征得甲方同意的情况下擅自变更合同标的物，甲方有权拒收，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 **第七条：合同价款和付款方式**

1. 合同签约暂定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 \_\_\_\_\_），税率\_\_\_\_，不含税价\_\_\_\_\_，税额\_\_\_\_\_。

2. 本项目无预付款。付款方式为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汇票。按实际到货结算，自货物运送装卸至甲方指定地点，并经双方现场验收合格后，甲方一个月内付至验收该批次合格工作服总款的 95%，余款 5% 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付清。付款前，乙方须开具 13% 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保证按合同条款的规定向甲方提供真实有效发票，并承担相应的责任、义务，乙方愿意赔偿因提供虚假发票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则税率按照最新国家政策执行，合同结算价同步调整并按照调整后的价格执行。

3.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元（人民币），大写 伍万元，收受方式为银行转账，收受人为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同履行完成双方无争议 30 个工作日内退还（合同期限为三年）。如乙方未能履行其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违约金、赔偿金等费用。

#### **第八条：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 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服装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应妥为保管，并在 7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书面提出异议。具体说明产品不符合规定的内容并附相关验收材料，

同时提出不符合质量服装的处理意见。

2. 乙方在接到甲方异议后，应在7个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 **第九条：违约责任**

1. 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拒绝付款，没收履约保证金并上报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进行处理，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签约暂定总价的10%作为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1) 乙方不具备招标文件要求的条件，与生产厂家不是同一主体，将项目分包、转包或委托第三方代加工的。

(2) 小批量试生产或大批量生产交付的产品抽检，检测结果未达到乙方中标后提供的检测报告相关指标。

2. 乙方交付的货物及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承诺或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签约暂定总价5%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3. 每批次服装交付完毕后，对不合体及存在其他缺陷的服装，应根据服装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按甲方要求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同时乙方应对更换服装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均按不能交货处理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和损失。

4. 乙方未能按招标文件、投标承诺及甲方要求在规定的交货时间内交付货物或提供服务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签约暂定总价的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15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拒收货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该批次货款的30%且不低于合同签约暂定总价的千分之五\*逾期天数作为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5. 乙方应对其所提供的货物承担所有权担保责任，并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内使用该货物时不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否则乙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及费用，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6.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而单方面终止合同的，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签约暂定总价的20%作为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7.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真实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承担相应的责任、义务，因提供虚假发票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 第十条：不可抗力

1. 如果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致使影响合同履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2.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一条：其他

1. 乙方在提供给甲方的产品、生产该产品的原材料 以及其生产过程必须满足国际、国家、地方、行业的有关环境保护、职业健康的法律、法规及标准的要求。

2. 在产品供货、使用过程中，涉及安全、消防、环保而导致第三方（包括甲方员工）受到财产损失、身体伤害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及赔偿，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3.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二条：合同文件及资料

1. 下列关于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服采购（项目编号：                    ）的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①招标文件；②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③服务承诺；④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以上附件顺序在前的具有优先解释权。本合同的约定如与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乙方须知前附表和招标需求的约定不一致的地方，以乙方须知前附表和招标需求的约定为准。

2. 乙方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将合同、合同中的规定、有关计划、图纸、样本或甲方为上述内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透露给任何人。

3.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合肥市产权交易中心留存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为叁年。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税号：

税号：

帐号：

帐号：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 第五章 招标需求

###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合肥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服采购-1 标段招标，拟选聘 1 家定点单位采购工作服，工作服类型主要为：（1）集团、各企业行政岗（含合家福现场管理）：西服、西裤、西裙、长衬、短衬、领带；（2）合家福经营款（百货、家电）：客服、收银、导购、保安。

### 二、货物需求

#### （一）工作服需求及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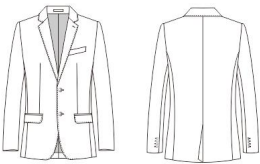

合肥百大集团各企业工作服采购预算表-1 标段

货物类型	货物名称	面料成份	规格工艺技术参数	单位	拟采数量	综合单价最高限价(元)	1 标段最高限价(元)
行政款	西服	50%羊毛，50%聚酯纤维 90s/2*90s/2，270g/m2；	详见技术参 数要求	件	3568	390	4098924
	西裤			条	2056	191	
	西裙(夏)			条	888	146	
	长衬	件		4201	105		
	短衬	件		4567	105		
	领带(男)	条		906	30		
百货、家电经营款	西服	65%聚酯纤维 32%黏胶 3%氨纶 360g/m2		件	1922	330	
	西裤			条	644	160	
	西裙(夏)			条	360	150	
	长衬	件		1571	130		
	短衬	件		2094	110		
	领带(男)	条		129	30		
	冬季棉服(大衣)	60%羊毛、40%聚酯纤维, 600g/m2；	件	15	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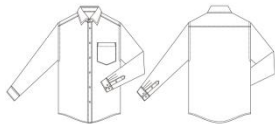

#### （二）技术参数


合肥百大集团工作服技术参数要求(1 标段)

序号	货物类型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品类	单位	拟采数量	款式图
----	------	------	------	----	----	------	-----

1	行政款	<p>男女西服套装</p> <p>(1) 面料                  ①成分：50%羊毛 50%聚酯纤维；                  ②纱织：90S/2*90S/2                  ③单位面积质量：270±5g；                  ④颜色：深蓝色（PANTONG19-4023 TPX）                  (2) 技术标准：GB18401-2010 C类；                  甲醛含量（mg/kg）≤300；                  pH 值 4.0~9.0；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                  耐水色牢度（级）≥4；                  耐酸汗渍色牢度（级）≥4；                  耐碱汗渍色牢度（级）≥4；                  耐摩擦色牢度（级）≥4；                  耐干洗色牢度（级）≥4；                  耐洗色牢度（级）≥4；                  耐光色牢度（级）≥5；                  接缝性能                  缝子疵裂程度（cm）≤0.6；                  干洗尺寸变化率（%）                  胸围：-0.8~+0.8；                  衣长：-1.0~+1.0；                  腰围：-0.8~+0.8；                  裤长/裙长：-1.0~+1.0；                  起毛起球（级）≥4；                  (3) 外观要求：                  ①色差                  裤带袂、裤掩襟面与表面部位≥4级；                  对称部位≥4级；                  前身里与后身里≥4级；                  裤后袋垫布与表面部位≥3-4级；                  他部位里与前、后身里≥3-4级；                  ②成品整烫                  上衣胸部、领子、腰身缝、袖窿、裤子臀部、腿部、脚口等处应熨烫平服，烫迹线顺直，臀部圆顺，裤腰宽窄一致。产品应平服，整洁、美观，干燥，无烫光、水渍、变色。敷衬部位无脱胶、渗胶及起皱。                  ③缝制                  针距密度                  平缝（针/3cm）                  明线 12~14；                  暗线 11~13；                  环缝（针/3cm）9~11；                  链式（针/3cm）10~12；                  套结（针/结）42；                  锁眼（针/眼）                  2.2cm 圆头眼≥50；                  1.5cm 圆头眼≥36；                  (4) 质量要求                  检验标准按照本 GB/T 2664-2017、GB/T 2665-2017、GB/T 2666-2017 规范要求规定逐项检验；                  平缝：缝纫线路顺直，首尾回针，定位准确，距</p>	男女西服	件 3568	<p>男西服</p>  <p>女西服</p> 
---	-----	---	------	--------	--

	<p>边宽窄一致，结合牢固，松紧适宜；                  环缝：切边宽不大于 0.2cm，环缝宽不小于 0.4cm；                  链式线迹：不允许接线，留 1.5cm 线头固定；                  套结：宽度 0.1~0.15cm；                  锁眼：扣眼美观，规整，牢固，不偏歪；线迹规整，开口整齐，无毛纱；                  (5) 外观疵点要求                  粗、细纱、纱线异常：1 号部位 0.3cm~1.0cm、2 号部位 1.0cm~2.0cm、3 号部位 2.0cm~10.0cm；                  紧经、紧纬：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允许、3 号部位轻微；                  经档（包括绞经档）、条干不均、条花、色花：1 号部位 0.3cm~1.0cm、2 号部位 1.0cm~2.0cm、3 号部位 2.0cm~10.0cm；                  纬档（厚薄段、稀密路、纬影、搭头印）：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允许、3 号 1.0cm 以内轻度；                  皱印、色泽深浅：1 号部位 4 级色差、2 号部位 3~4 级色差、3 号部位 3 级色差；                  结头、毛粒、杂物：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明显、3 号部位较明显；                  斑渍（油、锈、色斑）：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小于 3.0mm<sup>2</sup>，不明显、3 号部位小于 5.0mm<sup>2</sup>，不明显；                  跳花、弓纱、蛛网：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明显、3 号部位较明显；                  擦毛、轧梭痕、折痕：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 1.0cm~2.0cm、3 号部位 2.0cm~5.0cm；                  (6) 成品外观质量                  线迹：规整，松紧适宜，明线距边宽窄一致，不抽皱；                  领子：面里平服、抱脖、领口圆顺、领外口服帖、领尖不反翘；                  驳头：串口顺直，驳口圆顺，服帖，自然翻转，左右驳头宽窄一致不翻翘，领嘴大小一致；                  止口：顺直平挺，不挽不豁，不起翘；                  前身：胸部挺括，面、里、衬服帖，胸号眼应平服，不能有线头；                  口袋：左右袋高低、前后对称；                  后身：背部平服顺直，贴身不上吊，后领窝不起臃；                  肩：肩部饱满，肩缝顺直不后甩，肩祥端正，左右对称，肩祥平服方正，位置准确；                  袖：吃势均匀，缩袖圆顺，两袖前后、长短一致，袖山无塌陷、无斜绉，袖根无起臃、不上吊，袖底缝不外翻，臂祥位置准确，宽窄一致；                  裤腰：面、衬、里平服，成型挺括、规整，腰口平服顺直无抽皱，带祥位置准确左右对称；                  臀部：定型充分、外形圆顺、对称、丰满；                  裆缝：裆缝顺直、熨烫平实；                  裤腿：烫迹线顺直平挺、长短一致、左右对称、无开步；                  脚口：熨烫平实，顺直、平齐，无起吊；</p>	<p>男女西裤</p> <p>条 2056</p>	
	<p>(7) 设计要求                  ①男上衣：两粒扣，平驳头，驳头宽 6.5 厘米，外嵌珠边，标准袋盖，大挂面，后单开叉，袖口 4 粒扣假叉，直手巾袋，开线袋笔兜；                  ②男裤：无褶西裤，防滑腰里；                  ③女上衣：两粒扣平驳头，驳头宽 6 厘米，前后刀背，双牙兜，后中开叉 13 厘米，袖口女士开叉钉三粒扣；兜袋深度加深，方便放置手机                  ④女裤：直腰，腰两侧抽松紧，月牙兜，有腰带祥；                  ⑤女裙：直腰，夹缝有卡兜 两侧抽松紧，一步裙，后开叉，弹力雪纺里布。</p>	<p>女西裙</p> <p>条 888</p>	

	<p>(1) 面料</p> <p>①成分：60%棉 40%聚酯纤维；</p> <p>②纱织：80S/2*80S/2；</p> <p>③颜色：白色</p> <p>(2) 技术标准：GB18401-2010 B类；</p> <p>甲醛含量 (mg/kg) ≤75；</p> <p>pH 值 4.0~8.5；</p> <p>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mg/kg) 禁用；</p> <p>耐水色牢度 (级) ≥3-4；</p> <p>耐酸汗渍色牢度 (级) ≥4；</p> <p>耐碱汗渍色牢度 (级) ≥4；</p> <p>耐摩擦色牢度 (级) ≥3-4；</p> <p>耐干洗色牢度 (级) ≥4；</p> <p>耐洗色牢度 (级) ≥4；</p> <p>耐光色牢度 (级) ≥5；</p> <p>接缝性能</p> <p>缝子疵裂程度 (cm) ≤0.6；</p> <p>干洗尺寸变化率 (%)</p> <p>胸围：-0.8~+0.8；</p> <p>衣长：-1.0~+1.0；</p> <p>起毛起球 (级) ≥4；</p> <p>(3) 外观要求：</p> <p>①色差</p> <p>对比部位：粘合衬部位与本身对比≥4-5 级；</p> <p>座领里与表面部位；袖缝、腰缝部位；缝纫线与缝合部位部位≥4 级；</p> <p>翻领里、袖头里表面部位≥3-4 级；</p> <p>②成品整烫</p> <p>成品内外要熨烫平服。领子需定型整烫。产品应整洁美观，挺阔、无烫光、变色，左右对称。无开线、断线、毛露、线头、污渍。敷衬部位无脱胶、渗胶及起皱。</p> <p>③外观质量</p> <p>线迹：线迹规整，松紧适宜；明线距边宽窄一致；</p> <p>领子：领面平服、领面松紧适宜，不翻翘、不起泡、不渗胶，领型左右一致，折叠端正、平挺；</p> <p>胸袋：位置高低准确，平服，纱向顺直；</p> <p>袖子：吃势均匀、圆顺、长短一致；</p> <p>卡夫：宽窄一致、平展、无斜绉；</p> <p>④缝制</p> <p>针距密度</p> <p>平缝 (针/3cm)</p> <p>明线 15~17；</p> <p>暗线 15~17；</p> <p>链式 (针/3cm) 13~15；</p> <p>套结 (针/结) 42；</p> <p>环缝 (针/3cm) 9~11；</p> <p>锁眼 (针/眼)</p> <p>1.5cm 直头眼≥36；</p> <p>(4) 质量要求</p> <p>检验标准按照本 GB/T 2660-2017 规范要求规定逐项检验；</p> <p>平缝：缝纫线路顺直，首尾回针，定位准确，距边宽窄一致，结合牢固，松紧适宜；</p> <p>环缝：切边宽不大于 0.2cm，环缝宽不小于 0.4cm；</p> <p>链式线迹：不允许接线，留 1.5cm 线头固定；</p> <p>套结：宽度 0.1~0.15cm；</p> <p>锁眼：扣眼美观，规整，牢固，不偏歪；线迹规整，开口整齐，无毛纱；</p> <p>(5) 外观疵点要求</p> <p>粗、细纱、纱线异常：1 号部位 0.3cm~1.0cm、2 号部位 1.0cm~2.0cm、3 号部位 2.0cm~10.0cm；</p> <p>紧经、紧纬：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允许、3 号部位轻微；</p> <p>经档 (包括绞经档)、条干不均、条花、色花：1 号部位 0.3cm~1.0cm、2 号部位 1.0cm~2.0cm、3 号部位 2.0cm~10.0cm；</p>	<p>男女长衫</p>	<p>男长衫</p>  <p>女长衫</p>  <p>件 4201</p>
--	--	-------------	---

	<p>纬档（厚薄段、稀密路、纬影、搭头印）：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允许、3 号 1.0cm 以内轻度；</p> <p>皱印、色泽深浅：1 号部位 4 级色差、2 号部位 3~4 级色差、3 号部位 3 级色差；</p> <p>结头、毛粒、杂物：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明显、3 号部位较明显；</p> <p>斑渍（油、锈、色斑）：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小于 3.0mm<sup>2</sup>，不明显、3 号部位小于 5.0mm<sup>2</sup>，不明显；</p> <p>跳花、弓纱、蛛网：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明显、3 号部位较明显；</p> <p>擦毛、轧梭痕、折痕：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 1.0cm~2.0cm、3 号部位 2.0cm~5.0cm；</p> <p>（6）成品外观质量</p> <p>线迹：规整，松紧适宜，明线距边宽窄一致，不抽皱；</p> <p>领子：面里平服、抱脖、领口圆顺、领外口服帖、领尖不反翘；</p> <p>止口：顺直平挺，不搅不豁，不起翘；</p> <p>前身：胸部挺括，面、里、衬服帖，胸号眼应平服，不能有线头；</p> <p>后身：背部平服顺直，贴身上不吊，后领窝不起臃；</p> <p>肩：肩部饱满，肩缝顺直不后甩；</p> <p>袖：吃势均匀，缩袖圆顺，两袖前后、长短一致，袖山无塌陷、无斜绉，袖根无起臃、不上吊，袖底缝不外翻，臂袷位置准确，宽窄一致；</p> <p>（7）设计要求</p> <p>①男长袖衬衫：中八领，前领宽 6cm，明门襟，门襟宽 3cm，有胸兜，后背收省，六角袖头，拉条工艺；</p> <p>②男短袖衬衫：中八领，前领宽 6cm，明门襟，门襟宽 3cm，有胸兜，后背收省 拉条工艺；</p> <p>③女长袖衬衫：V 字小尖领，前领宽 5.5cm，暗门襟，门襟宽 2.5cm，前后刀背，方角袖头 钉防走光暗扣；</p> <p>④女短袖衬衫：V 字小尖领，前领宽 5.5cm，暗门襟，门襟宽 2.5cm，前后刀背 钉防走光暗扣两粒。</p>	男女短袖	件 4567	<p>男短衬</p>  <p>女短衬</p> 
领带	成分：100%聚酯纤维； 按图制作，领带规格：148*8*3.5	领带	条 9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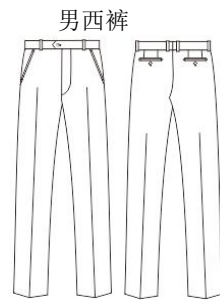
2	百货、 家电经营	<p>男女西服套装</p> <p>(1) 面料                  ①成分：65%聚酯纤维                  32%黏胶 3%氨纶；                  ②纱织密度：21*25+40D                  ③单位面积质量：360±5g；                  ④颜色：女西服为暗红色（PANTONG 19-1726 TPX）；男西服颜色为黑色                  (2) 技术标准：GB18401-2010 C类；                  甲醛含量 (mg/kg) ≤300；                  pH 值 4.0~9.0；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mg/kg) 禁用；                  耐水色牢度 (级) ≥4；                  耐酸汗渍色牢度 (级) ≥4；                  耐碱汗渍色牢度 (级) ≥4；                  耐摩擦色牢度 (级) ≥4；                  耐干洗色牢度 (级) ≥4；                  耐洗色牢度 (级) ≥4；                  耐光色牢度 (级) ≥5；                  接缝性能                  缝子绽裂程度 (cm) ≤0.6；                  干洗尺寸变化率 (%)                  胸围：-0.8~+0.8；                  衣长：-1.0~+1.0；                  腰围：-0.8~+0.8；                  裤长/裙长：-1.0~+1.0；                  起毛起球 (级) ≥4；                  (3) 外观要求：                  ①色差                  裤带袂、裤掩襟面与表面部位 ≥4 级；                  对称部位 ≥4 级；                  前身里与后身里 ≥4 级；                  裤后袋垫布与表面部位 ≥3-4 级；                  他部位里与前、后身里 ≥3-4 级；                  ②成品整烫                  上衣胸部、领子、腰身缝、袖窿、裤子臀部、腿部、脚口等处应熨烫平服，烫迹线顺直，臀部圆顺，裤腰宽窄一致。产品应平服，整洁、美观，干燥，无烫光、水渍、变色。敷衬部位无脱胶、渗胶及起皱。                  ③缝制                  针距密度                  平缝 (针/3cm)                  明线 12~14；                  暗线 11~13；                  环缝 (针/3cm) 9~11；                  链式 (针/3cm) 10~12；                  套结 (针/结) 42；                  锁眼 (针/眼)                  2.2cm 圆头眼 ≥50；                  1.5cm 圆头眼 ≥36；                  (4) 质量要求                  检验标准按照本 GB/T 2665-2017、GB/T 2666-2017</p>	男女西服	件 1922	<p>男前台、客服、收银西服</p>  <p>男保安西服</p>  <p>女上衣</p> 
---	-------------	--	------	--------	--

规范要求规定逐项检验：  
 平缝：缝纫线路顺直，首尾回针，定位准确，距边宽窄一致，结合牢固，松紧适宜；  
 环缝：切边宽不大于 0.2cm，环缝宽不小于 0.4cm；  
 链式线迹：不允许接线，留 1.5cm 线头固定；  
 套结：宽度 0.1~0.15cm；  
 锁眼：扣眼美观，规整，牢固，不偏歪；线迹规整，开口整齐，无毛纱；  
 (5) 外观疵点要求  
 粗、细纱、纱线异常：1 号部位 0.3cm~1.0cm、2 号部位 1.0cm~2.0cm、3 号部位 2.0cm~10.0cm；  
 紧经、紧纬：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允许、3 号部位轻微；  
 经档（包括绞经档）、条干不均、条花、色花：1 号部位 0.3cm~1.0cm、2 号部位 1.0cm~2.0cm、3 号部位 2.0cm~10.0cm；  
 纬档（厚薄段、稀密路、纬影、搭头印）：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允许、3 号 1.0cm 以内轻度；  
 皱印、色泽深浅：1 号部位 4 级色差、2 号部位 3~4 级色差、3 号部位 3 级色差；  
 结头、毛粒、杂物：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明显、3 号部位较明显；  
 斑渍（油、锈、色斑）：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小于 3.0mm<sup>2</sup>，不明显、3 号部位小于 5.0mm<sup>2</sup>，不明显；  
 跳花、弓纱、蛛网：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明显、3 号部位较明显；  
 擦毛、轧梭痕、折痕：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 1.0cm~2.0cm、3 号部位 2.0cm~5.0cm；  
 (6) 成品外观质量  
 线迹：规整，松紧适宜，明线距边宽窄一致，不抽皱；  
 领子：面里平服、抱脖、领口圆顺、领外口服帖、领尖不反翘；  
 驳头：串口顺直，驳口圆顺，服帖，自然翻转，左右驳头宽窄一致不翻翘，领嘴大小一致；  
 止口：顺直平挺，不搅不豁，不起翘；  
 前身：胸部挺括，面、里、衬服帖，胸号眼应平服，不能有线头；  
 口袋：左右袋高低、前后对称，袋盖服帖不反翘；  
 后身：背部平服顺直，贴身上不吊，后领窝不起臃；  
 肩：肩部饱满，肩缝顺直不后甩，肩袷端正，左右对称，肩袷平服方正，位置准确；  
 袖：吃势均匀，绱袖圆顺，两袖前后、长短一致，袖山无塌陷、无斜绉，袖根无起臃、不上吊，袖底缝不外翻，臂袷位置准确，宽窄一致；  
 裤腰：面、衬、里平服，成型挺括、规整，腰口平服顺直无抽皱，带袷位置准确左右对称；  
 臀部：定型充分、外形圆顺、对称、丰满；  
 裆缝：裆缝顺直、熨烫平实；  
 裤腿：烫迹线顺直平挺、长短一致、左右对称、无开步；  
 脚口：熨烫平实，顺直、平齐，无起吊；  
 (7) 设计要求  
 ①男上衣、裤子：款式同行政款；  
 ②男保安上衣、裤子：款式同行政款，上衣手巾兜口拼暗红色装饰条（见图）；  
 ③女上衣：翻驳领，驳头宽 6 厘米，前后刀背，偏门襟，下摆带褶，中腰有分割，腰部钉 3 粒顺色纽扣，袖口女士开叉钉三粒扣；  
 ④女裤：直腰，两侧抽松紧，月牙兜，有腰袷；  
 ⑤女裙：直腰，两侧抽松紧，夹缝卡兜、弹力雪纺里布。

男女西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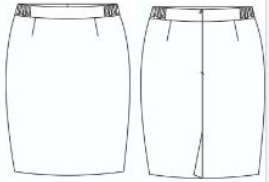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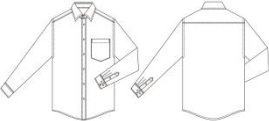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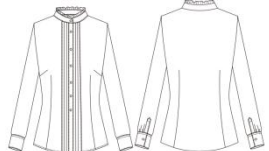
条

644



女西裤



			女西裙	条	360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女西裙</p> 
男女衬衫		<p>(1) 面料</p> <p>①成分：50%竹纤维 50%聚酯纤维；</p> <p>②纱织：50*50</p> <p>③颜色：女衬衣乳白色；男衬衣为白色</p> <p>(2) 技术标准：GB18401-2010 B类；</p> <p>甲醛含量 (mg/kg) ≤75；</p> <p>pH 值 4.0~8.5；</p> <p>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mg/kg) 禁用；</p> <p>耐水色牢度 (级) ≥3-4；</p> <p>耐酸汗渍色牢度 (级) ≥4；</p> <p>耐碱汗渍色牢度 (级) ≥4；</p> <p>耐摩擦色牢度 (级) ≥3-4；</p> <p>耐干洗色牢度 (级) ≥4；</p> <p>耐洗色牢度 (级) ≥4；</p> <p>耐光色牢度 (级) ≥5；</p> <p>接缝性能</p> <p>缝子绽裂程度 (cm) ≤0.6；</p> <p>干洗尺寸变化率 (%)</p> <p>胸围：-0.8~+0.8；</p> <p>衣长：-1.0~+1.0；</p> <p>起毛起球 (级) ≥4；</p> <p>(3) 外观要求：</p> <p>①色差</p> <p>对比部位：粘合衬部位与大身对比≥4-5 级；</p> <p>座领里与表面部位；袖缝、腰缝部位；缝纫线与缝合部位部位≥4 级；</p> <p>翻领里、袖头里表面部位≥3-4 级；</p> <p>②成品整烫</p> <p>成品内外要熨烫平服。领子需定型整烫。产品应整洁美观，挺阔、无烫光、变色，左右对称。无开线、断线、毛露、线头、污渍。敷衬部位无脱胶、渗胶及起皱。</p> <p>③外观质量</p> <p>线迹：线迹规整，松紧适宜；明线距边宽窄一致；</p>	男女长衬	件	1571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男长衬</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女长衬</p> 

	<p>领子：领面平服、领面松紧适宜，不翻翘、不起泡、不渗胶，领型左右一致，折叠端正、平挺；          胸袋：位置高低准确，平服，纱向顺直；          袖子：吃势均匀、圆顺、长短一致；          卡夫：宽窄一致、平展、无斜绉；</p> <p>④缝制          针距密度          平缝（针/3cm）          明线 15~17；          暗线 15~17；          链式（针/3cm）13~15；          套结（针/结）42；          环缝（针/3cm）9~11；          锁眼（针/眼）          1.5cm 直头眼≥36；</p> <p>（4）质量要求          检验标准按照本 GB/T 2660-2017 规范要求规定逐项检验；          平缝：缝勿线路顺直，首尾回针，定位准确，距边宽窄一致，结合牢固，松紧适宜；          环缝：切边宽不大于 0.2cm，环缝宽不小于 0.4cm；          链式线迹：不允许接线，留 1.5cm 线头固定；          套结：宽度 0.1~0.15cm；          锁眼：扣眼美观，规整，牢固，不偏歪；线迹规整，开口整齐，无毛纱；</p> <p>（5）外观疵点要求          粗、细纱、纱线异常：1 号部位 0.3cm~1.0cm、2 号部位 1.0cm~2.0cm、3 号部位 2.0cm~10.0cm；          紧经、紧纬：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允许、3 号部位轻微；          经档（包括绞经档）、条干不均、条花、色花：1 号部位 0.3cm~1.0cm、2 号部位 1.0cm~2.0cm、3 号部位 2.0cm~10.0cm；          纬档（厚薄段、稀密路、纬影、搭头印）：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允许、3 号 1.0cm 以内轻度；          皱印、色泽深浅：1 号部位 4 级色差、2 号部位 3~4 级色差、3 号部位 3 级色差；          结头、毛粒、杂物：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明显、3 号部位较明显；          斑渍（油、锈、色斑）：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小于 3.0mm<sup>2</sup>，不明显、3 号部位小于 5.0mm<sup>2</sup>，不明显；          跳花、弓纱、蛛网：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明显、3 号部位较明显；          擦毛、轧梭痕、折痕：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 1.0cm~2.0cm、3 号部位 2.0cm~5.0cm；</p> <p>（6）成品外观质量          线迹：规整，松紧适宜，明线距边宽窄一致，不抽皱；          领子：面里平服、抱脖、领口圆顺、领外口服帖、领尖不反翘；          止口：顺直平挺，不搅不豁，不起翘；          前身：胸部挺括，面、里、衬服帖，胸号眼应平服，不能有线头；          后身：背部平服顺直，贴身上不吊，后领窝不起臃；          肩：肩部饱满，肩缝顺直不后甩；          袖：吃势均匀，缩袖圆顺，两袖前后、长短一致，袖山无塌陷、无斜绉，袖根无起臃、不上吊，袖底缝不外翻，臂袷位置准确，宽窄一致；</p> <p>（7）设计要求          ①女长袖衬衫：小立领领口本料花边，前片有捏褶，2.5 厘米宽明门襟，直角袖头 钉防走光暗扣 2 粒；          ②女短袖衬衫：小立领领口本料花边，前片有捏褶，2.5 厘米宽明门襟 钉防走光暗扣两粒；          ③男长短衫：款式同行政款</p>	<p>男女短衫</p>	<p>件 2094</p>	
--	--	-------------	---------------	--

	男女大衣	<p>(1) 面料</p> <p>①成分：60%绵羊毛 40%聚酯纤维；</p> <p>②单位面积质量：550g±50g；</p> <p>③颜色：女大衣为暗红色（PANTONG 19-1629 TPX）；男大衣为黑色</p> <p>(2) 技术标准：GB18401-2010 C 类；</p> <p>甲醛含量（mg/kg）≤300；</p> <p>pH 值 4.0~9.0；</p> <p>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p> <p>耐水色牢度（级）≥4；</p> <p>耐酸汗渍色牢度（级）≥4；</p> <p>耐碱汗渍色牢度（级）≥4；</p> <p>耐摩擦色牢度（级）≥4；</p> <p>耐干洗色牢度（级）≥4；</p> <p>耐洗色牢度（级）≥4；</p> <p>耐光色牢度（级）≥5；</p> <p>接缝性能</p> <p>缝子绽裂程度（cm）≤0.6；</p> <p>干洗尺寸变化率（%）</p> <p>胸围：-0.8~+0.8；</p> <p>衣长：-1.0~+1.0；</p> <p>腰围：-0.8~+0.8；</p> <p>裤长/裙长：-1.0~+1.0；</p> <p>起毛起球（级）≥4；</p> <p>(3) 外观要求：</p> <p>①色差</p> <p>对称部位≥4 级；</p> <p>前身里与后身里≥4 级；</p> <p>他部位里与前、后身里≥3-4 级；</p> <p>②成品整烫</p> <p>上衣胸部、领子、腰身缝、袖窿等处应熨烫平服，烫迹线顺直。产品应平服，整洁、美观，干燥，无烫光、水渍、变色。敷衬部位无脱胶、渗胶及起皱。</p> <p>③缝制</p> <p>针距密度</p> <p>平缝（针/3cm）</p> <p>明线 12~14；</p> <p>暗线 11~13；</p> <p>环缝（针/3cm）9~11；</p> <p>链式（针/3cm）10~12；</p> <p>套结（针/结）42；</p> <p>锁眼（针/眼）</p> <p>2.2cm 圆头眼≥50；</p> <p>1.5cm 圆头眼≥36；</p> <p>(4) 质量要求</p> <p>检验标准按照本 GB/T 2665-2017 规范要求规定逐项检验；</p> <p>平缝：缝勿线路顺直，首尾回针，定位准确，距边宽窄一致，结合牢固，松紧适宜；</p> <p>环缝：切边宽不大于 0.2cm，环缝宽不小于 0.4cm；</p> <p>链式线迹：不允许接线，留 1.5cm 线头固定；</p> <p>套结：宽度 0.1~0.15cm；</p> <p>锁眼：扣眼美观，规整，牢固，不偏歪；线迹规整，开口整齐，无毛纱；</p> <p>(5) 外观疵点要求</p> <p>粗、细纱、纱线异常：1 号部位 0.3cm~1.0cm、2 号部位 1.0cm~2.0cm、3 号部位 2.0cm~10.0cm；</p> <p>紧经、紧纬：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允许、3 号部位轻微；</p> <p>经档（包括绞经档）、条干不均、条花、色花：1 号部位 0.3cm~1.0cm、2 号部位 1.0cm~2.0cm、3 号部位 2.0cm~10.0cm；</p> <p>纬档（厚薄段、稀密路、纬影、搭头印）：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允许、3 号 1.0cm 以内轻度；</p> <p>皱印、色泽深浅：1 号部位 4 级色差、2 号部位 3~4 级色差、3 号部位 3 级色差；</p> <p>结头、毛粒、杂物：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明显、3 号部位较明显；</p>	大衣	件	<p>15</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男大衣</p>  <p>女大衣</p>  </div>
--	------	--	----	---	---

		<p>斑渍（油、锈、色斑）：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小于 3.0mm<sup>2</sup>，不明显、3 号部位小于 5.0mm<sup>2</sup>，不明显；</p> <p>跳花、弓纱、蛛网：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明显、3 号部位较明显；</p> <p>擦毛、轧梭痕、折痕：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 1.0cm~2.0cm、3 号部位 2.0cm~5.0cm；</p> <p>（6）成品外观质量</p> <p>线迹：规整，松紧适宜，明线距边宽窄一致，不抽皱；</p> <p>领子：面里平服、抱脖、领口圆顺、领外口服帖、领尖不反翘；</p> <p>驳头：串口顺直，驳口圆顺，服帖，自然翻转，左右驳头宽窄一致不翻翘，领嘴大小一致；</p> <p>止口：顺直平挺，不搅不豁，不起翘；</p> <p>前身：胸部挺括，面、里、衬服帖，胸号眼应平服，不能有线头；</p> <p>口袋：左右袋高低、前后对称，袋盖服帖不反翘；</p> <p>后身：背部平服顺直，贴身不上吊，后领窝不起臃；</p> <p>肩：肩部饱满，肩缝顺直不后甩，肩袷端正，左右对称，肩袷平服方正，位置准确；</p> <p>袖：吃势均匀，绉袖圆顺，两袖前后、长短一致，袖山无塌陷、无斜绉，袖根无起臃、不上吊，袖底缝不外翻，臂袷位置准确，宽窄一致；</p> <p>（7）设计要求</p> <p>①女大衣：V 领口，前后刀背，参考工艺图</p> <p>②男大衣：双排扣，翻领前领宽 8.5 厘米 后中开叉参考图片</p>				
	领带	<p>成分：100%聚酯纤维；</p> <p>按图制作，领带规格：148*8*3.5</p>	领带	条	129	

注：合同签订后，中标人须向招标人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所投所有货物类型的服装成品检测报告原件供招标人核实，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检测结果须满足招标需求，如不满足，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保留追偿权利并上报监管部门处理。

### （三）材质、颜色及配置要求

1. 中标人交付的货物应无任何跳纱、色差、色档、走线等次货现象出现，选用的面料内在质量（成分、纱支、密度、克重等）、外在质量（颜色、手感）均须不低于招标文件中技术标准要求，且均要符合国家和行业一等品（国标一等品）的要求。

2. 招标人所交付的服装能经多次洗擦而不褪色（水洗色牢度须严格按照我国纺织品耐水色牢度标准 GB/T5713-1997(3), 不易起毛、起泡、褶皱，无裂缝、不变形；配件不易脱落、破损，纽扣不褪色、装订牢固，拉链顺滑（不含镍），纽扣眼平整、不留线头。

3. 技术要求不低于以下标准：

- （1）对招标人的每位员工量体裁衣，产品应穿着舒适、合体。
- （2）产品应符合《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GB18401-2010）。

(3) 产品应符合《衬衫》（GB/T 2660-2017）中各项规定，其中外观及理化性能均应达到该标准一等品或以上的标准。在衣领和驳头以及门襟等部分采用粘合衬，增加衬衫平挺抗折皱性能。

(4) 产品应符合《单、夹服装》（FZ/T81007-2012）各项规定，其中外观及理化性能均应达到该标准一等品或以上的标准。

(5) 抗皱性能达到《免烫纺织品》（GB/T 18863-2002）规定。

(6) 应轻薄透气，适合穿着，亲肤、抗皱、不起球、得体、大方、时尚

(7) 拉链品牌推荐：发斯宁 YKK、浔兴 SBS、伟星 SAB 或不低于推荐品牌质量标准的其他品牌。

#### 4. 外观要求：

(1) 尺寸：要求对招标人的每位员工进行测量，并以测量为准。

(2) 标志：需要绣合肥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企业 logo。位置端正、清晰、精致，洗后保持完整、不脱落、不起皱。

(3) 布面无疵点，各部位整烫平服整洁、无烫黄、水渍、亮光等。

(4) 左右领部等部位形状对称；纽扣固定牢固。

#### 5. 其他要求

(1) 上述招标需求中具体技术标准皆不作为初审指标要求。

(2) 中标人按照以下要求供货：

①如中标人所投样衣的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存在负偏离或一致的，中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生产各类型工服并供货；

②如中标人所投样衣的技术参数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中标人须按照投标样衣的技术参数生产各类型工服并供货。

(3) 中标人所供货物须达到或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技术标准要求，合同签订后招标人核实中标人所供货物达不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技术标准要求的，均按中标人违约处理，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相关责任和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4) 如果以上参数及品牌涉及到评标办法中技术标详细评审表的评审指标，所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按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否则将按照评标办法中技术标详细评审表评审指标不予得分。

### 三、服务要求

中标人应提供完善周到的技术支持和售前、售中和售后服务，具体如下：

### （一）售前服务

1. 中标人根据招标人要求，配专业量体师携带各类套号样衣（每个套号样衣需准备偏瘦、标准和偏肥三个版型）上门，于招标人约定时间内进行实地量体套号，量体套号期间不间断跟踪量体服务。特殊体型量身定做。中标人根据招标人要求，做好每位员工个人资料的收集、规格型号统计工作。中标人对量体结果负责，并需提供量体尺寸，加盖公章供招标人备案。

2. 如招标人的员工因特殊原因（如产假、出差、请假等）未能在指定时间内及时到场参加量体，则招标人有权为其另行安排量体时间，上述补充量体的时间及地点由招标人提前 1-2 天通知中标人。中标人在接到招标人的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安排量体师在招标人要求的时间、地点完成补充量体工作。

### （二）售中服务

中标人严格把好原、辅材料进货关，严格采用样品所用面料、辅料等材料，保证品质。原、辅材料进厂后，中标人按国家有关规定标准进行检验，合格后方可入库。

### （三）售后服务

1. 产品通过最终检验合格后方可出厂，中标人按照《1 标段各单位工作服需求明细表》向招标人不同部门/单位配送工作服，并委派售后服务人员配合招标人进行发放工作，确保招标人每一位员工都能领到自己合体的服装。配送协助发放产品的同时，中标人要进行 24 小时跟踪服务，如因产品质量出现问题，中标人保证招标人员工能及时调换到合体的衣服。所有返修、改款、调换时间在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更换过程中产生的物流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2. 中标人应在接到报修通知后当天内响应，负责更换有瑕疵的服装或提供相应的质量保证期内的服务。由此造成的损失，招标人保留索赔的权利。

3. 质保期为 1 年，从各批次货物全部到货并经招标人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免费质保期届满后，中标人应对其提供的服装负有返修、改款义务，但所涉及的费用由招标人承担。

### （四）其他服务要求

#### 1. 供货地点

百货配送各门店联系方式					
序号	区域	门店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地址
1	合肥	百货大楼	刘芳芳	13865273027	合肥市庐阳区长江中路150号百货大楼行政楼六楼综合部
3	合肥	鼓楼银座	同上	同上	同上
2		鼓楼金座	王云	15256582017	合肥市庐阳区宿州路96号 百大鼓楼名品中心金座 六楼 综合部
4		商业大厦	上官天元	18297955391	合肥市金寨路1168号百大商业大厦八楼综合部
5		百大CBD	张莉	15720512137	合肥市长江中路369号百大CBD五楼综合部
7		鼓楼高新	王珍	18326605990	合肥市长江西路689号鼓楼高新商厦三楼综合部
8		滨湖百大	宫珂	18226631900	合肥市徽州大道5566号滨湖百大三楼综合办公室
10		肥西百大	沈艳红	13966782881	合肥市肥西县上派镇派河路与江淮大道交口百大购物中心五楼综合部
11		百大心悦城	张亚瑶	15856989843	合肥市包河区包河大道与紫云路交口西北角百大心悦城购物中心六楼办公区综合部
12		百大奥莱	孙惠君	13866145765	合肥市肥西县明珠路与玉兰大道交口百大奥莱生活广场10楼综合部
13		巢湖百大	杨静	15805651220	安徽省巢湖市人民路与团结路交叉口东南角 四楼综合部
14	异地	蚌埠百货大楼	张娜	13956340357	安徽省蚌埠市蚌山区淮河路968号蚌埠百货大楼九楼综合部
15		蚌埠百大购物中心	李娟	13966082312	安徽省蚌埠市蚌山区淮河路981号百大名品中心北楼七楼综合部
16		蚌埠购物中心宝龙店	马媛媛	13955233300	安徽省蚌埠市蚌山区涂山东路1596号宝龙百大五楼综合部
17		蚌埠禹会购物中心	王姗姗	15005526644	安徽省蚌埠市禹会区华光大道与长乐路交叉口东南角582号三楼营运部
18		铜陵百大	吴文娟	13856222202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长江中路785号铜陵合百商厦九楼综合部
20		六安百大	文静	15855213007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皖西西路与梅山路交汇处百大金商都购物中心四楼综合部
21		黄山百大	陈雯	13956269524	安徽省黄山市屯溪区新安北路23号黄山百大七楼综合部
23		广德百大	桂敏	15956267902	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市桃州镇爱民路与天寿路交叉口广德百大购物中心四楼综合部
24		固镇	殷莉	13500560081	蚌埠市固镇县谷阳镇东风北路百大购物中心3楼综合部

超市配送各门店联系方式					
序号	区域	门店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地址
1	合肥	合家福公司	董 巍	0551—63453887	合肥市黄山路596号
2	合肥	马鞍山路购物广场	邵 莉	15155943704	合肥市马鞍山南路与太湖路交口
3	合肥	高新购物广场	邓玉梅	15856398981	合肥市长江西路与天通路交口
4	合肥	沿河路店	陶克纯	13866786260	合肥市沿河路118号
5	合肥	临泉东路店	解兰红	13645517614	合肥市临泉东路香格里拉花园旁
6	合肥	四牌楼店	高家强	13966767279	合肥市徽州大道396号
7	合肥	心悦城店	张亚丽	13866715098	合肥市包河大道与紫云路交口心悦城负一层
8	合肥	港汇广场店	岳 洋	15856910365	合肥市蜀山区望江路与潜山路交口港汇广场负一层
9	合肥	丹霞翠微苑店	甘广丽	13637067342	合肥市芙蓉路与翡翠路交口南翠微苑商业楼1-2层
10	合肥	颍上路店	黄正平	13856091455	合肥市颍上路上元公寓2#楼
11	蚌埠	蚌埠配送中心	蒋晓明	17718222198	安徽省蚌埠市蚌山区朝阳南路1388号蚌埠百大易商通物流有限公司
12	宣城	台客隆公司办公室	李 丽	13865312794	安徽省宣城市经济开发区宝城路375号
13	铜陵	铜陵公司办公室	石珍宝	18956209426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新苑小区3区合家福办公室
14	黄山	黄山公司办公室	宋红政	18955939369	安徽省黄山市屯溪区新安北路23号7楼合家福办公室
15	淮南	淮南公司办公室	龙 瑶	13866644358	淮南市田家庵区人民南路318号淮南百大购物中心4楼合家福办公室综合部
16	六安	六安公司办公室	范赵林	15805641466	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小华山街道解放南路与佛子岭交叉口恒生阳光城68幢 百大购物中心合家福超市三楼办公区综合部

家电配送各门店联系方式					
序号	区域	门店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地址
1	合肥	总部及合肥地区所有门店	项君	13739222755	合肥市蜀山区黄山路576号百大集团行政楼505室
2	异地	巢湖百大店	伍金	18056058220	巢湖百大五楼家电商场
3		蚌埠地区门店	汪龙	18056058286	安徽省蚌埠市淮南路968号百货大楼店六楼家电办公室
4		固镇百大店	陈吟	18955260668	安徽省蚌埠市固镇县城关镇东风北路百大购物中心二楼家电
5		六安百大店	杜名秀	15956477775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中市街道皖西路与梅山路交汇处百大金商都购物中心五楼百大电器办公室
6		六安恒生点	万宏	13305649809	安徽省六安市解放南路与佛子岭路交汇处百大购物中心二楼家电办公室
7		淮南百大店	付媛媛	13516434254	淮南市田家庵区人民南路百大购物中心四楼家电
8		广德百大店	杜文迎	15956305006	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市广德百大购物中心二楼家电收银台
9		亳州店	李伟伟	13965775562	安徽省亳州市谯城区新华北路与古泉路交叉口亳州百大购物广场家电商场

农批配送各门店联系方式					
序号	门店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地址	
1	合家悦	李佩佩	13956058902	合肥市黄山路596号合肥百大集团总部12楼合家悦综合部	
2	宿州百大	圣园园	13470825210	宿州市经济开发区外环南路88号 宿州百大农产品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3	肥西物流园	汪蓉蓉	15357914933	合肥市肥西县解放东路与合铜路交叉口向东80米合肥百大肥西农产品物流园有限责任公司703综合管理部	
4	周谷堆	孙碧云	13956071065	合肥市瑶海区大兴镇钟油坊路百大周谷堆农产品国际物流园行政楼四楼综	
5	合家康	汪斌	13855168021	合肥市瑶海区大兴镇月亮湾路（周谷堆粮油冷冻交易中心北门旁）安徽百大合家康公司	

集团、成员企业联系方式					
部门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地址		
集团	李海燕	13956017872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黄山路596号合肥百大集团19楼		
合鑫	刘莉	13855107761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黄山路596号合肥百大四楼合鑫商贸综合部		
易商城易购	汪颜心洁	15056965382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黄山路596号合肥百大集团7楼		
设计公司	杜晓东	13856077348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黄山路596号合肥百大集团12楼1201室		

2. 具体批次供货时间、供货地点和供货数量以招标人分批下达订单为准。

首批次供货：中标人应按招标人要求的时间安排人员至招标人指定地点为招标人工作人员进行量体，并将量体数据盖章确认后交招标人备案；中标人完成量体后，于45日内完成服装设计制作并配送至招标人指定地点，在此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补单：合同期内，中标人应配备一定数量的备品供应急需，如招标人有补单需求，中标人应于收到招标人供货通知后按合同约定的服装采购标准和单价将服装配送至招标人指定地点。中标人必须留足后续面料、配饰等，以供招标人补单之需。补单服装交货时间不得超过7天。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规定的时间交货，应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违约金按履约保证金×超期天数×5%计收，不足1天按一天计算。超过约定供货时间15天，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拒收货物，由此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承担。例如超过合同约定时间5天，应向招标人支付履约保证金的25%作为违约金。

3.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人的要求，及时派专业设计及技术人员结合招标人的要求进行样衣细节调整。

4. 中标人大批量生产前需向招标人提供生产计划，在生产过程中如需调整生产计划应告知招标人并取得招标人同意。招标人有权对生产过程各个环节进行监督和抽检，送样、检测、因检测造成的样品损失以及取样等所有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5. 所有服装单件独立包装，缝有人员单位、部门、性别、尺码等信息，以便发放领取和日后洗涤辨认。按照单位进行装箱，附有装箱清单。中标人有义务配合招标人完成工作服的发放工作。

6. 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包装方式的确定及包装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丢失由中标人负责；包装应足以承受整个过程中的运输、转运、贮存等，并考虑合肥等地区的气候特点。

7. 如中标人所供产品与投标样品存在较大差异，招标人有权拒收，中标人应重新交付与样品相符的服装，如因此导致逾期交付，应承担逾期交付违约责任。本要求适用于大批次交货及单次补货。为免双方歧义，双方确认，无论是批次交货还是单次补货，均适用本要求。

8. 每批服装交付完毕后，对不合体及存在其他缺陷的服装，中标人需免费进行维修或重做。

9. 本次招标为招标人及其所属成员企业工作服采购项目，其中，标段1合同由“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1个百货业态成员企业、5个农产品业态成员企业、百大电器、合家福、易商城、易购、合鑫商贸、设计公司按照《1标段各单位工作服需求明细表》中的数量及中标单位综合单价分别与中标人签订并执行，合计33份合同。

10. 其他要求详见第三章“合同”。

11. 本项目不得以任何形式分包、转包或委托代工。

#### 四. 投标样品要求

投标提交样衣明细表

类别	品类	号型	数量	样品面料及尺寸 (相同面料可只需
----	----	----	----	---------------------

				带一份样品面料)
行政款	男西服	175/96	1 件	面料：20cm*20cm；1 份； 面料检测报告扫描件
	男西裤	86	1 条	
	女西服	165/84	1 件	
	女西裤	76	1 条	
	女西裙	74	1 条	面料：20cm*20cm；1 份； 面料检测报告扫描件
	男长衬	41	1 件	
	女长衬	36	1 件	
百货、家电经营款	男西服	175/96	1 件	面料：20cm*20cm；1 份； 面料检测报告扫描件
	男西裤	86	1 条	
	女西服	165/84	1 件	
	女西裤	76	1 条	
	女西裙	74	1 条	面料：20cm*20cm；1 份； 面料检测报告扫描件
	男长衬	41	1 件	
	女长衬	36	1 件	
配饰	领带		1 条	面料：20cm*20cm；1 份； 面料检测报告扫描件

(一) 样品应按标段提交，建议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品类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所有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同时参考招标人制作的工作服样品款式，按要求数量制作投标样品参加投标以供评审。样品为技术部分详细评审指标样品评分项的评分依据，由评委按评标办法规定进行评分。因未提供样品或样品未标记或样品标记脱落而无法辨识等原因，导致样品评审不得分的，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责任。

(二) 样品的接收时间：自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样品须在上述规定时间内送达本项目开标地点，逾期送达的，不予接收，视为未提供样品。

(三) 评标结束后，现场退还非中标候选单位的投标样品，中标候选单位的样衣将由招标人现场带回封存，因非中标候选单位原因未及时取回投标样品，招标人不承担样衣折旧、损坏、遗失等保管责任。

(四) 投标人需提供面料小样、成品小样、面料检测报告（面料检测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面料成分、甲醛含量、PH 值、纱支、克重、耐水色牢度、耐干摩擦色牢度、耐湿摩擦色牢度、耐酸碱汗渍色牢度、耐皂洗色牢度），否则可能导致对应评审指标不得分。

(五) 样品不得以任何形式分包、转包或委托代工。

## 五、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付款方式为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汇票。按实际到货结算，自货物运送装卸至招标人指定地点，并经双方现场验收合格后，招标人一个月内付至验收该批次合格工作服总款的 95%，余款 5%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付清。付款前，中标人须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中标人保证按合同条款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供真实有效发票，并承担相应的

责任、义务，中标人愿意赔偿因提供虚假发票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则税率按照最新国家政策执行，合同结算价同步调整并按照调整后的价格执行。

## 六、报价方式

（一）招标文件中所有货物数量均为暂定数量，最终结算以实际发生量为准，合同服务期内，招标人如需增加采购数量，中标人需满足招标人需求，所供货物单价执行中标单价。

（二）本项目以综合单价形式进行报价。综合单价是指完成招标需求全部内容的单位综合价格，其组成包括但不限于尺寸丈量、服装设计制作过程中的所有成本（含不合身的修改）、设计方案费用、加工及加工损耗、原材料、检测验收、人工、送货运输（含二次倒运运输费）、装卸费（含二次倒运装卸费）、必要的包装（含综合包装）、专利费、质保期所需相关的服务费、保险、税费、财务成本及增值服务等一系列税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请投标报价时各投标人综合考虑。最终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本标段最高投标限价。所报对应货物综合单价均不得高于各项货物综合单价最高投标限价，否则投标无效。

（三）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二. 分项报价表”中列明的货物品种和数量，填写各项综合单价、合价（合价=拟采数量×对应货物综合单价）、最终投标报价（最终投标报价=∑拟采数量×对应货物综合单价）。

（四）本项目以开标一览表中最终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定标的依据。中标后以综合单价作为合同签订及结算的依据，据实结算。未填报综合单价及漏项、漏量的项目均视为投标人免费提供或已包含在其他项目报价中。

（五）本项目根据招标人及其各成员企业需求进行供货，在供货过程中会出现零星供货及批量供货的情况，投标人须综合考虑供货量波动的风险慎重填报综合单价，综合单价不受零星供货或批量供货影响，中标人不得以零星供货为理由拒绝招标人的供货要求。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 1 标段投标文件资料清单

序号	资料名称	备注
一	开标一览表	
二	分项报价表	
三	投标函	
四	授权委托书	
五	投标保证金	
六	投标人初步评审资料	
七	投标业绩	
八	投标人情况综合简介	
九	投标响应偏差表	
十	财务状况介绍	
十一	生产制作方案	
十二	售后服务方案	
十三	企业综合评价	
十四	有关证明文件	
十五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备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中的投标文件组成中格式与本招标文件下述投标文件格式不一致的，以下述投标文件格式为准，并按下述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一. 开标一览表

项 目 名 称	合肥百大集团工作服采购项目 1 标段
投标人全称	
投标范围	第 1 标段
最终投标报价	_____元
备注	

投 标 人：\_\_\_\_\_（电子签章）

备注：表中最终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最终投标报价，或者对应某一报价项填写了多个报价的，均为无效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 二. 分项报价表

货物类型	货物名称	单位	拟采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行政款	西服	件	3568		
	西裤	条	2056		
	西裙（夏）	条	888		
	长衬	件	4201		
	短衬	件	4567		
	领带（男）	条	906		
百货、家电 经营款	西服	件	1922		
	西裤	条	644		
	西裙（夏）	条	360		
	长衬	件	1571		
	短衬	件	2094		
	领带（男）	条	129		
	冬季棉服 （大衣）	件	15		
<b>总价：_____元</b>					

注：请将总价填写至开标一览表中。

投 标 人：\_\_\_\_\_（电子签章）

### 三. 投标函

致：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合肥百大集团工作服采购项目 1 标段”的第 2023BFFWZ02608-1 号招标邀请书或招标公告，我方提交规定形式的投标文件。

据此函，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服务的最终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我方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和结算方式。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愿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和招标代理服务费。

2. 我方已按招标文件要求详细审核并确认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充分理解投标价格不得低于企业个别成本有关规定。我方经成本核算，所填报的投标报价不低于企业个别成本。

3. 我方承诺除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 质量标准：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5. 我方将与本投标函一起提交投标保证金，且承诺投标保证金转出账户真实有效。

6. 我方郑重承诺：

（1）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本标段的投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2）本次投标提供的资质证书、业绩及奖项等一切材料均真实、有效、合法。否则，我公司愿意接受招标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作出的相关处理、处罚。

（3）本次投标为我公司自行投标，未出借、转让资质证书，未让他人挂靠投标。

（4）未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未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5）未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6）中标后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

（7）如提出异议（投诉），对提供的异议（投诉）材料的真实性负责，不恶意异议（投诉）；不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异议（投诉），影响交易活动正常进行；否则，我公司愿意接受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作出的相关处理、处罚。

（8）本次投标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第 1.3.4 项规定的任何一

种情形。

7.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并通过你方验收。

8.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变更或补充（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包括开标时间）、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9.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0. 我方同意按照你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11.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电 话：\_\_\_\_\_传 真：\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手 机 号 码： \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投 标 人： \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现委托\_\_\_\_\_（姓名），手机号\_\_\_\_\_（代理人手机号）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提交、撤回、修改合肥百大集团工作服采购项目 1 标段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②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代理人身份证正面  
扫描件

代理人身份证反面  
扫描件

投 标 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活动并签署文件的不需要授权委托书，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活动及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授权委托书。

## 五. 投标保证金

如采用现金（银行转账、银行电汇）的，系统自动抓取投标保证金提交信息，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存款账户证明扫描件（如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存款账户信息）。

如采用银行保函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存款账户证明（如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存款账户信息）、银行保函扫描件。银行保函格式见“投标保函示范文本”。

如采用担保机构担保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担保机构担保扫描件，以及融资担保机构的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扫描件。担保机构担保格式见“投标保函示范文本”。

如采用保证保险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保证保险扫描件。保证保险格式见“投标保函示范文本”。

如采用电子保函的，系统自动抓取电子保函信息，投标文件无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一）投标保函示范文本

编号：

致：受益人（招标人）名称

开立人获得通知，                    （投标人）                    于      年      月      日参加编号为2023BFFWZ02608-1的合肥百大集团工作服采购项目1标段投标（即“基础交易”）。

一、开立人理解根据招标条件，投标人必须提交一份投标保函（以下简称“本保函”），以担保投标人诚信履行其在上述基础交易中承担的投标人义务。鉴此，应申请人要求，开立人在此同意向受益人出具此投标保函，本保函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          ）。

二、开立人在投标人发生以下情形时承担保证担保责任：

-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2）投标人在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
- （3）投标人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
- （4）投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5) 发生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三、本保函为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本保函有效期自开立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四、开立人承诺，在收到受益人发来的书面付款通知后的七日内无条件支付，前述书面付款通知即为付款要求之单据，且应满足以下要求：

- (1) 付款通知到达的日期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
- (2) 载明要求支付的金额；
- (3) 载明申请人违反招投标文件规定的义务内容和具体条款；
- (4) 声明不存在招标文件规定或我国法律规定免除申请人或我方支付责任的情形；
- (5) 书面付款通知应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的地址是：\_\_\_\_\_。

受益人发出的书面付款通知应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五、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开立人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对开立人不发生法律效力。

六、本保函项下的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不影响本保函的独立有效。

七、本保函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均在保函有效期到期后自动消灭。

八、本保函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本保函产生的纠纷案件，由受益人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九、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开立人：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_\_\_\_\_（签字）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日

注：1. 允许投标人实际开具的银行保函或担保机构或保证保险机构出具的担保的格式与本文件提供的格式有所不同，但不得更改本文件提供的银行保函或担保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

2. 投标人开具的银行保函（或担保机构担保或保证保险）必须具有明确有效的查询途径（网址链接及查询方式）。

## （二）投标保证金退还声明

项目名称：合肥百大集团工作服采购项目 1 标段

项目编号：2023BFFWZ02608-1

投标保证金金额：\_\_\_\_\_

我单位投标保证金到期后请汇至如下账号：

收款单位：\_\_\_\_\_

开户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电 话：\_\_\_\_\_

地 址：\_\_\_\_\_

投标人电子签章：

备注：

1. 此表仅用于中标单位办理中标服务费清算时使用，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中标单位办理中标服务费清算时，须携带此表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
2. 投标保证金只退还至投标人账户。因收款单位与投标人名称不一致（分公司或子公司代收投标保证金，视同名称不一致）造成的投标保证金无法退还或迟延退还，合肥市产权交易中心概不负责。

## 六. 投标人初步评审资料（最低要求）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并在此提供有关证明资料）

1.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资质证书等材料扫描件

2. 投标人信誉（要求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

注：不需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由评标委员会通过电子服务系统查询。

3.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注：投标人在投标函中承诺，不需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

## 七. 投标业绩

（下列格式仅供参考）

### （一）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供货内容	合同总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业绩合同甲方及联系电话	备注
技术部分评审业绩						
1		服装供货				

### （二）业绩证明材料

（建议与上述“（一）业绩表”填写的业绩一一对应提供）

### （三）供货证明

\_\_\_\_\_项目目前已完成。该项目合同供货总金额\_\_\_\_\_；供货内容\_\_\_\_\_。

合同甲方公章

年 月 日

## 八. 投标人情况综合简介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 九. 投标响应偏差表

### (一) 资信部分偏差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差说明
	章节及条款号	具体要求	章节及条款号	具体要求	
1					
2					
3					
4					
...					

注：投标人对付款方式、交货期、交货地点、质量保证期、投标有效期及其他未完全响应的，应当填写上表。

投标人保证：除资信部分偏差和技术条款偏差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二) 技术条款偏差

序号	货物类型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投标文件响应	偏差说明
1	行政款	男女西服套装	(1) 面料 ①成分：50%羊毛 50%聚酯纤维； ②纱织：90S/2*90S/2 ③单位面积质量：270±5g； ④颜色：深蓝色（PANTONG19-4023 TPX） (2) 技术标准：GB18401-2010 C类； 甲醛含量（mg/kg）≤300； pH 值 4.0~9.0；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 耐水色牢度（级）≥4； 耐酸汗渍色牢度（级）≥4； 耐碱汗渍色牢度（级）≥4； 耐摩擦色牢度（级）≥4； 耐干洗色牢度（级）≥4； 耐洗色牢度（级）≥4； 耐光色牢度（级）≥5； 接缝性能 缝子绽裂程度（cm）≤0.6； 干洗尺寸变化率（%） 胸围：-0.8~+0.8； 衣长：-1.0~+1.0； 腰围：-0.8~+0.8； 裤长/裙长：-1.0~+1.0； 起毛起球（级）≥4； (3) 外观要求： ①色差 裤带袂、裤掩襟面与表面部位≥4级； 对称部位≥4级； 前身里与后身里≥4级； 裤后袋垫布与表面部位≥3-4级； 他部位里与前、后身里≥3-4级； ②成品整烫 上衣胸部、领子、腰身缝、袖窿、裤子臀部、腿部、脚口等处应熨烫平服，烫迹线顺直，臀部圆顺，裤腰宽窄一致。产品应平服，整洁、美观，干燥，无烫光、水渍、变色。敷衬部位无脱胶、渗胶及起皱。		

		<p>③缝制          针距密度          平缝（针/3cm）          明线 12~14；          暗线 11~13；          环缝（针/3cm）9~11；          链式（针/3cm）10~12；          套结（针/结）42；          锁眼（针/眼）          2.2cm 圆头眼≥50；          1.5cm 圆头眼≥36；          （5）质量要求          检验标准按照本 GB/T 2664-2017、GB/T 2665-2017、GB/T 2666-2017 规范要求规定逐项检验；          平缝：缝纫线路顺直，首尾回针，定位准确，距边宽窄一致，结合牢固，松紧适宜；          环缝：切边宽不大于 0.2cm，环缝宽不小于 0.4cm；          链式线迹：不允许接线，留 1.5cm 线头固定；          套结：宽度 0.1~0.15cm；          锁眼：扣眼美观，规整，牢固，不偏歪；线迹规整，开口整齐，无毛纱；          （5）外观疵点要求          粗、细纱、纱线异常：1 号部位 0.3cm~1.0cm、2 号部位 1.0cm~2.0cm、3 号部位 2.0cm~10.0cm；          紧经、紧纬：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允许、3 号部位轻微；          经档（包括绞经档）、条干不均、条花、色花：1 号部位 0.3cm~1.0cm、2 号部位 1.0cm~2.0cm、3 号部位 2.0cm~10.0cm；          纬档（厚薄段、稀密路、纬影、搭头印）：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允许、3 号 1.0cm 以内轻度；          皱印、色泽深浅：1 号部位 4 级色差、2 号部位 3~4 级色差、3 号部位 3 级色差；          结头、毛粒、杂物：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明显、3 号部位较明显；          斑渍（油、锈、色斑）：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小于 3.0mm<sup>2</sup>，不明显、3 号部位小于 5.0mm<sup>2</sup>，不明显；          跳花、弓纱、蛛网：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明显、3 号部位较明显；          擦毛、轧梭痕、折痕：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 1.0cm~2.0cm、3 号部位 2.0cm~5.0cm；          （6）成品外观质量          线迹：规整，松紧适宜，明线距边宽窄一致，不抽皱；          领子：面里平服、抱脖、领口圆顺、领外口服帖、领尖不反翘；          驳头：串口顺直，驳口圆顺，服帖，自然翻转，左右驳头宽窄一致不翻翘，领嘴大小一致；          止口：顺直平挺，不搅不豁，不起翘；          前身：胸部挺括，面、里、衬服帖，胸号眼应平服，不能有线头；          口袋：左右袋高低、前后对称；          后身：背部平服顺直，贴身上不吊，后领窝不起臃；          肩：肩部饱满，肩缝顺直不后甩，肩袷端正，左右对称，肩袷平服方正，位置准确；          袖：吃势均匀，绱袖圆顺，两袖前后、长短一致，袖山无塌陷、无斜绉，袖根无起臃、不上吊，袖底缝不外翻，臂袷位置准确，宽窄一致；          裤腰：面、衬、里平服，成型挺括、规整，腰口平服顺直无抽皱，带袷位置准确左右对称；          臀部：定型充分、外形圆顺、对称、丰满；          裆缝：裆缝顺直、熨烫平实；          裤腿：烫迹线顺直平挺、长短一致、左右对称、无开步；          脚口：熨烫平实，顺直、平齐，无起吊；          （7）设计要求          ①男上衣：两粒扣，平驳头，驳头宽 6.5 厘米，外嵌珠边，标准袋盖，大挂面，后单开叉，袖口 4 粒扣假叉，直手巾袋，开线袋笔兜；</p>		
--	--	--	--	--

		<p>②男裤：无褶西裤，防滑腰里；          ③女上衣：两粒扣平驳头，驳头宽6厘米，前后刀背，双牙兜，后中开叉13厘米，袖口女士开叉钉三粒扣；兜袋深度加深，方便放置手机          ④女裤：直腰，腰两侧抽松紧，月牙兜，有腰带袂；          ⑤女裙：直腰，夹缝有卡兜 两侧抽松紧，一步裙，后开叉，弹力雪纺里布。</p>		
	<p>长短袖衬衫</p>	<p>(1) 面料          ①成分：60%棉 40%聚酯纤维；          ②纱织：80S/2*80S/2；          ③颜色：白色          (2) 技术标准：GB18401-2010 B类；          甲醛含量 (mg/kg) ≤75；          pH 值 4.0~8.5；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mg/kg) 禁用；          耐水色牢度 (级) ≥3-4；          耐酸汗渍色牢度 (级) ≥4；          耐碱汗渍色牢度 (级) ≥4；          耐摩擦色牢度 (级) ≥3-4；          耐干洗色牢度 (级) ≥4；          耐洗色牢度 (级) ≥4；          耐光色牢度 (级) ≥5；          接缝性能          缝子扯裂程度 (cm) ≤0.6；          干洗尺寸变化率 (%)          胸围：-0.8~+0.8；          衣长：-1.0~+1.0；          起毛起球 (级) ≥4；          (3) 外观要求：          ①色差          对比部位：粘合衬部位与大身对比≥4-5 级；          座领里与表面部位；袖缝、腰缝部位；缝纫线与缝合部位部位≥4 级；          翻领里、袖头里表面部位≥3-4 级；          ②成品整烫          成品内外要熨烫平服。领子需定型整烫。产品应整洁美观，挺阔、无烫光、变色，左右对称。无开线、断线、毛露、线头、污渍。敷衬部位无脱胶、渗胶及起皱。          ③外观质量          线迹：线迹规整，松紧适宜；明线距边宽窄一致；          领子：领面平服、领面松紧适宜，不翻翘、不起泡、不渗胶，领型左右一致，折叠端正、平挺；          胸袋：位置高低准确，平服，纱向顺直；          袖子：吃势均匀、圆顺、长短一致；          卡夫：宽窄一致、平展、无斜绉；          ④缝制          针距密度          平缝 (针/3cm)          明线 15~17；          暗线 15~17；          链式 (针/3cm) 13~15；          套结 (针/结) 42；          环缝 (针/3cm) 9~11；          锁眼 (针/眼)          1.5cm 直头眼≥36；          (4) 质量要求          检验标准按照本 GB/T 2660-2017 规范要求规定逐项检验；          平缝：缝纫线路顺直，首尾回针，定位准确，距边宽窄一致，结合牢固，松紧适宜；          环缝：切边宽不大于 0.2cm，环缝宽不小于 0.4cm；          链式线迹：不允许接线，留 1.5cm 线头固定；          套结：宽度 0.1~0.15cm；          锁眼：扣眼美观，规整，牢固，不偏歪；线迹规整，开口整齐，无毛纱；          (5) 外观疵点要求          粗、细纱、纱线异常：1 号部位 0.3cm~1.0cm、2 号部位 1.0cm~2.0cm、3 号部位 2.0cm~10.0cm；</p>		

		<p>紧经、紧纬：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允许、3 号部位轻微；                  经档（包括绞经档）、条干不均、条花、色花：1 号部位 0.3cm~1.0cm、2 号部位 1.0cm~2.0cm、3 号部位 2.0cm~10.0cm；                  纬档（厚薄段、稀密路、纬影、搭头印）：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允许、3 号 1.0cm 以内轻度；                  皱印、色泽深浅：1 号部位 4 级色差、2 号部位 3~4 级色差、3 号部位 3 级色差；                  结头、毛粒、杂物：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明显、3 号部位较明显；                  斑渍（油、锈、色斑）：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小于 3.0mm<sup>2</sup>，不明显、3 号部位小于 5.0mm<sup>2</sup>，不明显；                  跳花、弓纱、蛛网：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明显、3 号部位较明显；                  擦毛、轧梭痕、折痕：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 1.0cm~2.0cm、3 号部位 2.0cm~5.0cm；                  （6）成品外观质量                  线迹：规整，松紧适宜，明线距边宽窄一致，不抽皱；                  领子：面里平服、抱脖、领口圆顺、领外口服帖、领尖不反翘；                  止口：顺直平挺，不搅不豁，不起翘；                  前身：胸部挺括，面、里、衬服帖，胸号眼应平服，不能有线头；                  后身：背部平服顺直，贴身上不吊，后领窝不起臃；                  肩：肩部饱满，肩缝顺直不后甩；                  袖：吃势均匀，绱袖圆顺，两袖前后、长短一致，袖山无塌陷、无斜绉，袖根无起臃、不上吊，袖底缝不外翻，臂裯位置准确，宽窄一致；                  （7）设计要求                  ①男长袖衬衫：中八领，前领宽 6cm，明门襟，门襟宽 3cm，有胸兜，后背收省，六角袖头，拉条工艺；                  ②男短袖衬衫：中八领，前领宽 6cm，明门襟，门襟宽 3cm，有胸兜，后背收省 拉条工艺；                  ③女长袖衬衫：V 字小尖领，前领宽 5.5cm，暗门襟，门襟宽 2.5cm，前后刀背，方角袖头 钉防走光暗扣；                  ④女短袖衬衫：V 字小尖领，前领宽 5.5cm，暗门襟，门襟宽 2.5cm，前后刀背 钉防走光暗扣两粒。</p>		
		<p>领带                  成分：100%聚酯纤维；                  按图制作，领带规格：148*8*3.5</p>		
<p>2</p>	<p>百货、家电经营</p>	<p>男女西服套装                  （1）面料                  ①成分：65%聚酯纤维                  32%黏胶 3%氨纶；                  ②纱织密度：21*25+40D                  ③单位面积质量：360±5g；                  ④颜色：女西服为暗红色（PANTONG 19-1726 TPX）；                  男西服颜色为黑色                  （2）技术标准：GB18401-2010 C 类；                  甲醛含量（mg/kg）≤300；                  pH 值 4.0~9.0；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                  耐水色牢度（级）≥4；                  耐酸汗渍色牢度（级）≥4；                  耐碱汗渍色牢度（级）≥4；                  耐摩擦色牢度（级）≥4；                  耐干洗色牢度（级）≥4；                  耐洗色牢度（级）≥4；                  耐光色牢度（级）≥5；                  接缝性能                  缝子绽裂程度（cm）≤0.6；                  干洗尺寸变化率（%）                  胸围：-0.8~+0.8；                  衣长：-1.0~+1.0；                  腰围：-0.8~+0.8；                  裤长/裙长：-1.0~+1.0；                  起毛起球（级）≥4；                  （3）外观要求：                  ①色差</p>		

		<p>裤带袷、裤掩襟面与表面部位≥4 级；          对称部位≥4 级；          前身里与后身里≥4 级；          裤后袋垫布与表面部位≥3-4 级；          他部位里与前、后身里≥3-4 级；          ②成品整烫          上衣胸部、领子、腰身缝、袖窿、裤子臀部、腿部、脚口等处应熨烫平服，烫迹线顺直，臀部圆顺，裤腰宽窄一致。产品应平服，整洁、美观，干燥，无烫光、水渍、变色。敷衬部位无脱胶、渗胶及起皱。          ③缝制          针距密度          平缝（针/3cm）          明线 12~14；          暗线 11~13；          环缝（针/3cm）9~11；          链式（针/3cm）10~12；          套结（针/结）42；          锁眼（针/眼）          2.2cm 圆头眼≥50；          1.5cm 圆头眼≥36；          （4）质量要求          检验标准按照本 GB/T 2665-2017、GB/T 2666-2017 规范要求规定逐项检验；          平缝：缝纫线路顺直，首尾回针，定位准确，距边宽窄一致，结合牢固，松紧适宜；          环缝：切边宽不大于 0.2cm，环缝宽不小于 0.4cm；          链式线迹：不允许接线，留 1.5cm 线头固定；          套结：宽度 0.1~0.15cm；          锁眼：扣眼美观，规整，牢固，不偏歪；线迹规整，开口整齐，无毛纱；          （5）外观疵点要求          粗、细纱、纱线异常：1 号部位 0.3cm~1.0cm、2 号部位 1.0cm~2.0cm、3 号部位 2.0cm~10.0cm；          紧经、紧纬：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允许、3 号部位轻微；          经档（包括绞经档）、条干不均、条花、色花：1 号部位 0.3cm~1.0cm、2 号部位 1.0cm~2.0cm、3 号部位 2.0cm~10.0cm；          纬档（厚薄段、稀密路、纬影、搭头印）：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允许、3 号 1.0cm 以内轻度；          皱印、色泽深浅：1 号部位 4 级色差、2 号部位 3~4 级色差、3 号部位 3 级色差；          结头、毛粒、杂物：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明显、3 号部位较明显；          斑渍（油、锈、色斑）：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小于 3.0mm<sup>2</sup>，不明显、3 号部位小于 5.0mm<sup>2</sup>，不明显；          跳花、弓纱、蛛网：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明显、3 号部位较明显；          擦毛、轧梭痕、折痕：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 1.0cm~2.0cm、3 号部位 2.0cm~5.0cm；          （6）成品外观质量          线迹：规整，松紧适宜，明线距边宽窄一致，不抽皱；          领子：面里平服、抱脖、领口圆顺、领外口服帖、领尖不反翘；          驳头：串口顺直，驳口圆顺，服帖，自然翻转，左右驳头宽窄一致不翻翘，领嘴大小一致；          止口：顺直平挺，不搅不豁，不起翘；          前身：胸部挺括，面、里、衬服帖，胸号眼应平服，不能有线头；          口袋：左右袋高低、前后对称，袋盖服帖不反翘；          后身：背部平服顺直，贴身上不吊，后领窝不起臃；          肩：肩部饱满，肩缝顺直不后甩，肩袷端正，左右对称，肩袷平服方正，位置准确；          袖：吃势均匀，绱袖圆顺，两袖前后、长短一致，袖山无塌陷、无斜绉，袖根无起臃、不上吊，袖底缝不外翻，臂袷位置准确，宽窄一致；          裤腰：面、衬、里平服，成型挺括、规整，腰口平服</p>		
--	--	--	--	--

		<p>顺直无抽皱，带袷位置准确左右对称；                  臀部：定型充分、外形圆顺、对称、丰满；                  裆缝：裆缝顺直、熨烫平实；                  裤腿：烫迹线顺直平挺、长短一致、左右对称、无开步；                  脚口：熨烫平实，顺直、平齐，无起吊；                  （7）设计要求                  ①男上衣、裤子：款式同行政款；                  ②男保安上衣、裤子：款式同行政款，上衣手中兜口拼暗红色装饰条（见图）；                  ③女上衣：翻驳领，驳头宽 6 厘米，前后刀背，偏门襟，下摆带褶，中腰有分割，腰部钉 3 粒顺色纽扣，袖口女士开叉钉三粒扣；                  ④女裤：直腰，两侧抽松紧，月牙兜，有腰袷；                  ⑤女裙：直腰，两侧抽松紧，夹缝卡兜、弹力雪纺里布。</p>		
	<p>男女衬衫</p>	<p>（1）面料                  ①成分：50%竹纤维 50%聚酯纤维；                  ②纱织：50*50                  ③颜色：女衬衣乳白色；男衬衣为白色                  （2）技术标准：GB18401-2010 B 类；                  甲醛含量（mg/kg）≤75；                  pH 值 4.0~8.5；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                  耐水色牢度（级）≥3-4；                  耐酸汗渍色牢度（级）≥4；                  耐碱汗渍色牢度（级）≥4；                  耐摩擦色牢度（级）≥3-4；                  耐干洗色牢度（级）≥4；                  耐洗色牢度（级）≥4；                  耐光色牢度（级）≥5；                  接缝性能                  缝子绽裂程度（cm）≤0.6；                  干洗尺寸变化率（%）                  胸围：-0.8~+0.8；                  衣长：-1.0~+1.0；                  起毛起球（级）≥4；                  （3）外观要求：                  ①色差                  对比部位：粘合衬部位与本身对比≥4-5 级；                  座领里与表面部位；袖缝、腰缝部位；缝纫线与缝合部位部位≥4 级；                  翻领里、袖头里表面部位≥3-4 级；                  ②成品整烫                  成品内外要熨烫平服。领子需定型整烫。产品应整洁美观，挺阔、无烫光、变色，左右对称。无开线、断线、毛露、线头、污渍。敷衬部位无脱胶、渗胶及起皱。                  ③外观质量                  线迹：线迹规整，松紧适宜；明线距边宽窄一致；                  领子：领面平服、领面松紧适宜，不翻翘、不起泡、不渗胶，领型左右一致，折叠端正、平挺；                  胸袋：位置高低准确，平服，纱向顺直；                  袖子：吃势均匀、圆顺、长短一致；                  卡夫：宽窄一致、平展、无斜绉；                  ④缝制                  针距密度                  平缝（针/3cm）                  明线 15~17；                  暗线 15~17；                  链式（针/3cm）13~15；                  套结（针/结）42；                  环缝（针/3cm）9~11；                  锁眼（针/眼）                  1.5cm 直头眼≥36；                  （4）质量要求                  检验标准按照本 GB/T 2660-2017 规范要求规定逐项检验；                  平缝：缝纫线路顺直，首尾回针，定位准确，距边宽</p>		

		<p>窄一致，结合牢固，松紧适宜；                  环缝：切边宽不大于 0.2cm，环缝宽不小于 0.4cm；                  链式线迹：不允许接线，留 1.5cm 线头固定；                  套结：宽度 0.1~0.15cm；                  锁眼：扣眼美观，规整，牢固，不偏歪；线迹规整，开口整齐，无毛纱；                  （5）外观疵点要求                  粗、细纱、纱线异常：1 号部位 0.3cm~1.0cm、2 号部位 1.0cm~2.0cm、3 号部位 2.0cm~10.0cm；                  紧经、紧纬：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允许、3 号部位轻微；                  经档（包括绞经档）、条干不均、条花、色花：1 号部位 0.3cm~1.0cm、2 号部位 1.0cm~2.0cm、3 号部位 2.0cm~10.0cm；                  纬档（厚薄段、稀密路、纬影、搭头印）：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允许、3 号 1.0cm 以内轻度；                  皱印、色泽深浅：1 号部位 4 级色差、2 号部位 3~4 级色差、3 号部位 3 级色差；                  结头、毛粒、杂物：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明显、3 号部位较明显；                  斑渍（油、锈、色斑）：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小于 3.0mm<sup>2</sup>，不明显、3 号部位小于 5.0mm<sup>2</sup>，不明显；                  跳花、弓纱、蛛网：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不明显、3 号部位较明显；                  擦毛、轧梭痕、折痕：1 号部位不允许、2 号部位 1.0cm~2.0cm、3 号部位 2.0cm~5.0cm；                  （6）成品外观质量                  线迹：规整，松紧适宜，明线距边宽窄一致，不抽皱；                  领子：面里平服、抱脖、领口圆顺、领外口服帖、领尖不反翘；                  止口：顺直平挺，不搅不豁，不起翘；                  前身：胸部挺括，面、里、衬服帖，胸号眼应平服，不能有线头；                  后身：背部平服顺直，贴身不上吊，后领窝不起臃；                  肩：肩部饱满，肩缝顺直不后甩；                  袖：吃势均匀，缩袖圆顺，两袖前后、长短一致，袖山无塌陷、无斜绉，袖根无起臃、不上吊，袖底缝不外翻，臂袷位置准确，宽窄一致；                  （7）设计要求                  ①女长袖衬衫：小立领领口本料花边，前片有捏褶，2.5 厘米宽明门襟，直角袖头 钉防走光暗扣 2 粒；                  ②女短袖衬衫：小立领领口本料花边，前片有捏褶，2.5 厘米宽明门襟 钉防走光暗扣两粒；                  ③男长短衫：款式同行政款</p>		
	男女大衣	<p>（1）面料                  ①成分：60%绵羊毛 40%聚酯纤维；                  ②单位面积质量：550g±50g；                  ③颜色：女大衣为暗红色（PANTONG 19-1629 TPX）；男大衣为黑色                  （2）技术标准：GB18401-2010 C 类；                  甲醛含量（mg/kg）≤300；                  pH 值 4.0~9.0；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禁用；                  耐水色牢度（级）≥4；                  耐酸汗渍色牢度（级）≥4；                  耐碱汗渍色牢度（级）≥4；                  耐摩擦色牢度（级）≥4；                  耐干洗色牢度（级）≥4；                  耐洗色牢度（级）≥4；                  耐光色牢度（级）≥5；                  接缝性能                  缝子绽裂程度（cm）≤0.6；                  干洗尺寸变化率（%）                  胸围：-0.8~+0.8；                  衣长：-1.0~+1.0；                  腰围：-0.8~+0.8；                  裤长/裙长：-1.0~+1.0；                  起毛起球（级）≥4；</p>		

		<p>(3) 外观要求:</p> <p>①色差 对称部位<math>\geq 4</math>级; 前身里与后身里<math>\geq 4</math>级; 他部位里与前、后身里<math>\geq 3-4</math>级;</p> <p>②成品整烫 上衣胸部、领子、腰身缝、袖窿等处应熨烫平服,烫迹线顺直。产品应平服,整洁、美观,干燥,无烫光、水渍、变色。敷衬部位无脱胶、渗胶及起皱。</p> <p>③缝制 针距密度 平缝(针/3cm) 明线 12~14; 暗线 11~13; 环缝(针/3cm) 9~11; 链式(针/3cm) 10~12; 套结(针/结) 42; 锁眼(针/眼) 2.2cm 圆头眼<math>\geq 50</math>; 1.5cm 圆头眼<math>\geq 36</math>;</p> <p>(4) 质量要求 检验标准按照本 GB/T 2665-2017 规范要求规定逐项检验; 平缝:缝纫线路顺直,首尾回针,定位准确,距边宽窄一致,结合牢固,松紧适宜; 环缝:切边宽不大于 0.2cm,环缝宽不小于 0.4cm; 链式线迹:不允许接线,留 1.5cm 线头固定; 套结:宽度 0.1~0.15cm; 锁眼:扣眼美观,规整,牢固,不偏歪;线迹规整,开口整齐,无毛纱;</p> <p>(5) 外观疵点要求 粗、细纱、纱线异常:1号部位 0.3cm~1.0cm、2号部位 1.0cm~2.0cm、3号部位 2.0cm~10.0cm; 紧经、紧纬:1号部位不允许、2号部位不允许、3号部位轻微; 经档(包括绞经档)、条干不均、条花、色花:1号部位 0.3cm~1.0cm、2号部位 1.0cm~2.0cm、3号部位 2.0cm~10.0cm; 纬档(厚薄段、稀密路、纬影、搭头印):1号部位不允许、2号部位不允许、3号 1.0cm 以内轻度; 皱印、色泽深浅:1号部位 4级色差、2号部位 3~4级色差、3号部位 3级色差; 结头、毛粒、杂物:1号部位不允许、2号部位不明显、3号部位较明显; 斑渍(油、锈、色斑):1号部位不允许、2号部位小于 3.0mm<sup>2</sup>,不明显、3号部位小于 5.0mm<sup>2</sup>,不明显; 跳花、弓纱、蛛网:1号部位不允许、2号部位不明显、3号部位较明显; 擦毛、轧梭痕、折痕:1号部位不允许、2号部位 1.0cm~2.0cm、3号部位 2.0cm~5.0cm;</p> <p>(6) 成品外观质量 线迹:规整,松紧适宜,明线距边宽窄一致,不抽皱; 领子:面里平服、抱脖、领口圆顺、领外口服帖、领尖不反翘; 驳头:串口顺直,驳口圆顺,服帖,自然翻转,左右驳头宽窄一致不翻翘,领嘴大小一致; 止口:顺直平挺,不搅不豁,不起翘; 前身:胸部挺括,面、里、衬服帖,胸号眼应平服,不能有线头; 口袋:左右袋高低、前后对称,袋盖服帖不反翘; 后身:背部平服顺直,贴身上不吊,后领窝不起臃; 肩:肩部饱满,肩缝顺直不后甩,肩袷端正,左右对称,肩袷平服方正,位置准确; 袖:吃势均匀,绱袖圆顺,两袖前后、长短一致,袖山无塌陷、无斜绉,袖根无起臃、不上吊,袖底缝不外翻,臂袷位置准确,宽窄一致;</p> <p>(7) 设计要求 ①女大衣:V领口,前后刀背,参考工艺图</p>		
--	--	--	--	--

			②男大衣：双排扣，翻领前领宽 8.5 厘米 后中开叉 参考图片		
		领带	成分：100%聚酯纤维； 按图制作，领带规格：148*8*3.5		

注：

1. 投标人须逐项进行响应并说明偏差情况。
2. 投标人保证：除资信部分偏差和技术条款偏差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投标人电子签章：

**十. 财务状况介绍**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十一. 生产制作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十二.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十三. 企业综合评价**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 十四. 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按投标文件组成节点里上传有关证明文件，已在其他投标文件组成节点里上传提供的资料，无需重复提供。为便于项目评审，建议投标人在下表的备注栏注明上传文件的具体投标文件组成节点的名称或资料对应页码。

有关证明资料表			
序号	招标文件“评标办法”评审对应指标	陈述、说明、方案或证明资料名称	备注
一	技术部分评审指标		
1			
2			
.....			
二	其他		

#### 十五.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